

顾 问：(按姓氏笔画顺序)

张广明 张 健

陈晨子 赵乃瑄

主 编：贾德智

副 主 编：李 霞

编 辑：张思瑶 魏俊婕



南京工业大学  
NANJING TECH  
UNIVERSITY

劝业乐学  
(总第六期)

# 劝业乐学



主办单位：南京工业大学图书馆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通联地址：211816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珠南路30号

投稿邮箱：qylx@njtech.edu.cn

校内刊号：NK2015-1

南京工业大学图书馆

2017年第2期

总第6期



## 天下至乐在书案——说读书

蔡家园

在这个越来越实用主义的时代,真正沉醉于阅读的人,确乎是越来越少了。所以,台湾诗人痖弦在《寂寞》中感叹:

一队队的书籍们,从书斋里跳出来  
抖一抖身上的灰尘,自己吟哦给自己听起来了

这些“书籍”显然多是“无用”之书,故而不被青睐,只能寂寞自语。事实上,忙于阅读的人向来不少,或为升学,或为考证,或为求职,焚膏继晷,孜孜不倦,当然,也头晕脑胀、苦不堪言……像这样怀有强烈功利性的阅读,已经成为社会常态,却距离阅读的本意越来越遥远。

阅读,本来是人生一大乐事。杜威有言,读书是一种探险,如探索新大陆,如征服新土地;法朗士也说过,读书是“灵魂的壮游”,尺幅之间可见山川名胜、幽谷奇花;薄伽丘甚至说,他在书堆中,享受到了世界上“任何君王都无法感受过的无与伦比的快乐”;欧阳修则由衷地发出感慨,“至哉天下乐,终日在书案”。

那么,怎样才能从阅读中获得“至乐”呢?

李清照与赵明诚为读书人树立了一个“读乐”的范本。易安居士在《金石录》后序中生动叙述过他们夫妇的读书生活:“余性偶强记,每饭罢坐归来堂,烹茶指堆积书史,言某事在某书某卷第几页第几行,以中否决胜负,为食茶先后。中即举杯大笑,至茶倾覆怀中,反不得饮而起,甘心老是乡矣!故虽处忧患困穷,而志不屈……收藏既富,于是几案罗列,枕席



狼藉，意会心谋，目往神授，乐在声色犬马之上。”享受这样的精神愉悦，需要性情相投、声息相通，更需要深厚的文化修养。

林语堂认为“真正的读书”才是快乐的，“一句话说，兴味到时，拿起书本来就读，这才叫作真正的读书，这才不失读书之本意”。他还描绘了“乐读”的佳境，“或在暮春之夕，与你们的爱人，携手同行，共到野外读离骚经，或在风雪之夜，靠炉围坐，佳茗一壶，淡巴菰一盒，哲学、经济、诗文、史籍十数本狼藉横陈于沙发之上，然后随意所之，取而读之，这才得了读书的兴味。”这样的阅读是超越了功利性的，正如蒙田晚年所言：“我读书纯粹只为自娱，不为获得什么。”

善于享受读书乐趣的人，会根据时令、环境来选择书籍，感兴于中，并由字里行阅读出人世的种种乐趣。

要想享受读书的快乐，还必须善于读书。袁枚说过，“读书如吃饭，善吃者长精神，不善吃者生痴瘤。”台湾著名书人郝明义编过一本叫《阅读的狩猎》的书，把阅读比喻为狩猎，把善于读书的人比作好猎手。这本书提供了“好猎手”修炼指南：作为一个新手猎人，首先要避开图书排行榜的陷阱，学会去书店的角落里搜索。商业时代的图书排行榜，上榜的新书并非都是值得去读的。叔本华说起当代人爱读毫无价值的新书就充满怒火：“平凡的作者所写的东西，像苍蝇似的，每天产出来，一般人只因为它们是油墨未干的新书而爱读之，真是愚不可及的事情……其中那些每日出版的通俗读物尤为狡猾，能使人浪费宝贵的光阴，无暇读真正有益于修养的作品。”

找到目标以后，最好每个主题的书积累 50 本——没有读完也不要紧，至少开阔了视野。书读多了就像练习射箭，熟能生巧，天长日久自然就练出百步穿杨、张弓即中的本领。要想成为一个好猎手，还必须“不怕走错路”。走了几回歧路，就积累了识路的经验。所以阅读中不要怕读到没有价值的书，台湾著名书人唐诺就说过，“买错书应该作为阅读找书的前提”。当然，倘若买了错书，读过几页几章发现味道不对，应该当机立断弃之。

最高境界的“猎手”是不会单纯专注于阅读本身的，他还会将书本与现实结合，从而提升自己享受快感的能力。古人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清代学者顾炎武就是一个典型。他用一头骡子载书，交换着骑两匹马——一边行走天涯，一边博览群书，如此二十多年乐在其中，终于写成《肇域志》《天下郡国利病书》以及读书笔记《日知录》。要真正读出书中的真味，更需要将人生的经验融入其中。



一个人的阅读历史,其实就是一部心灵成长史。弗吉尼亚·伍尔夫说:“如果将一个人阅读《哈姆雷特》的感受逐年记录下来,将最终汇成一部自传。”对于个人而言,“阅读史”记载着自己与书本相识、相知、相恋,直至携手终老的过程。在这个漫长的阅读过程中,阅读者时时会在书中发现新的自己,会留下一路惊喜。

阅读之乐的最高境界甚至可能与阅读本身无关。

作家冯骥才写过一篇《摸书》的散文,讲述了一位名叫莫拉的老妇人嗜书如命的故事。莫拉对作家说:“世界上所有的一切都在书里。”又说:“我收藏了4000多本书,每天晚上必须用眼扫一遍,才肯关灯睡觉。”她常常情不自禁地“摸书”,“摸一摸就很美、很满足了。”她已去世的丈夫是个“书虫”,终日待在书房里,除了读书之外,便是把那些书搬来搬去,翻三翻、看一看、摸一摸。莫拉藏书及摸书的嗜好,很大程度上是受到丈夫的影响。她幸福地回忆,“他像醉汉泡在酒缸里,那才叫真醉了呢!”

因书而醉,这是怎样的快乐呢?

### 《劝业乐学》刊物荣获“2017 中国图书馆阅读推广类提名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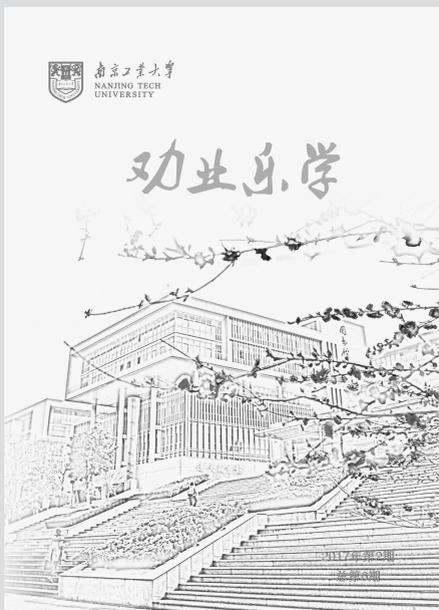
近日,由我校图书馆主创的公益导读刊物《劝业乐学》在由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会主办的 2017 年“中国图书馆界阅读推广类十佳内刊内报”展阅评优活动中荣获“2017 中国图书馆阅读推广类内刊内报提名奖”。主办本次活动的目的,旨在发掘以公共图书馆和院校图书馆为主体编印的“阅读推广类内刊内报”,表彰学校对推荐推送馆藏好书名著,宣传推广乡土文献佳作,激发读者阅读兴趣,构建“学习型图书馆”和培育社会书香氛围所起到的积极促进作用,以及在图书馆阅读推广工作中发挥的重要载体和媒介作用。《劝业乐学》的创办是我校响应促进“全民阅读”的号召,反映我校校园文化建设成果而创办的公益性内部交流刊物,刊物每年编发两期,旨在为阅读推广活动的开展和深入,同时沟通图书馆与读者的交流,从而更好地引导我校大学生“各劝其业,乐其学”。

### 我校图书馆荣获全国“2016 年全民阅读先进单位奖”

日前,从中国图书馆学会传来喜讯,我校图书馆被授予“2016 年全民阅读先进单位奖”。此奖项是全国图书馆界最高荣誉,以表彰图书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持久开展全民阅读活动,为加快构建现代图书馆服务体系和形成良好的全民阅读氛围贡献力量。图书馆已连续两年获得“先进单位”的表彰,这也是对我校图书馆在推动全民阅读工作中所做贡献的高度认可。

近年来图书馆紧扣“阅读,从图书馆出发”的主题,深入开展了以“阅读伴我成长”为主题的系列阅读推广活动,紧紧围绕学生培育为中心,将阅读推广作为促进书香校园建设的有力抓手,切实参与做好学校“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行动,提出高校图书馆不应仅仅作为在校大学生学习和查阅文献资料的场所,更应该融入大学生活中,成为他们在成人、成才道路上的有益伙伴,使得浸濡书香、立德树人助力我校高水平大学建设。

此次我校图书馆获得中国图书馆学会“2016 年全民阅读先进单位奖”,是对图书馆开展阅读推广工作的肯定与激励,也为今后我校更好地开展阅读推广活动,为申报“全民阅读示范基地”奠定了良好基础。



## 乐业乐学

2017年第2期

总第六期

顾问:(按姓氏笔画顺序)

张广明 张健

陈晨子 赵乃瑄

主编:贾德智

副主编:李霞

编辑:张思瑶 魏俊婕

校内刊号:NK2015-1

装帧设计:南京理工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主办:南京工业大学图书馆

## 目录

# CONTENTS

### 卷首语

#### 专稿

- 01 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在路上——访“浦口区全民阅读最佳阅读推广人”黄玲 /张思瑶

#### 学人识书

- 06 该怎样读书和思考 /张五常

#### 圃·讲座

- 014 最是书香能致远——读物选择与幸福追求  
/徐雁

#### 人文书苑

- 019 地图是个“浏览器”,让我们览尽数千年文明史——评《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 /严洲

- 025 一种人类学式的建筑学……?

——评《造房子》 /夏航

- 029 怪诞味觉传

——评《品尝的科学》 /董柏辰

- 033 为每一盏生命之光点赞

——评《青苔不会消失》 /孙宏杰

- 037 也许死亡才是上天最大的公平

——评《爸爸,我们去哪儿》 /刘惠

#### 淘书之乐

- 040 带一本书去海边

——青岛书店寻踪(上) /马德静

---

## 闲话南京

---

045 金陵好大雪 /肖飞

## 开卷有益

---

050 城市与人融为一体

——《明日的田园城市》读后感 /唐盛艺

052 偷之以影 报之以情

——读《偷影子的人》有感 /焦振坤

056 修心,修己

——《路遥传》读后感 /彭鑫

058 我欠厚夫一本书

——一本盗版书引发的思考 /姚茂吉

060 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

——读《病隙碎笔》 /张萌

## 月读时光

---

063 月读时光·食记 /聂凌睿

066 征稿小启

## 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在路上

——访“浦口区全民阅读最佳阅读推广人”黄玲

张思瑶

黄玲，1987年生，南京工业大学图书馆浦江读者服务部馆员，从事阅读推广工作6年，有丰富的阅读推广活动经验。曾参与策划和组织“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划之图书漂流活动”、真人图书馆、“阅读名人传记，汲取正能量”等活动，2017年6月，她被评为“浦口区全民阅读最佳阅读推广人”。本期《劝业乐学》对黄玲老师进行了访问，听她聊一聊这些年来工作体会以及从事阅读推广工作的心得。



黄玲老师近照

**劝业乐学：**黄老师好！首先恭喜您被评为“浦口区全民阅读最佳阅读推广人”，也感谢您愿意接受我们的采访。您知道，虽然现在“全民阅读”事业如火如荼地进行着，但许多人可能还是习惯性认为图书馆就是借书还书的地方。对于大学生来说，在借书还书之外，可能还有自习室的功用。所以在一开始，想请您向我们的读者简要介绍您的日常工作。

**黄玲：**我现在主要的办公地点是文科图书馆，日常工作包括图书借还、咨询、办证、遗失赔偿等等。虽然看起来有些琐碎枯燥，但文科图书馆作为智慧图书馆的一部分，相对其他馆来说，设备更加现代化，我与文图的同事们还需要负责馆藏书



刊的RFID<sup>①</sup>加工、盘点等。

此外，我还需要协助部门主任组织、开展阅读推广活动，包括在全校范围内宣传、活动的具体实施，与其他高校图书馆和公共图书馆进行阅读推广方面的合作，针对不同读者群体开展问卷调查等等。

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给读者提供更好的阅读环境和阅读体验，为了表明图书馆不仅是借书、还书的地方，还有更多的服务与功能。

**劝业乐学：**的确，图书馆一直努力成为同学们在大学生活中的知心伙伴和良师益友。就我所知，您大学时代所修的专业并非图书情报类，是什么促使您在毕业后选择来图书馆工作呢？

**黄玲：**我大学时主修的是汉语言文学专业。平时也喜欢阅读小说、诗歌、散文等等，并且在学校担任过图书馆助理，十分喜欢图书馆的文化氛围。因此在找工作期间，发现工业大学图书馆的招聘信息，就抱着试一试的心情投了简历，最后通过面试来到图书馆工作。

**劝业乐学：**看来您和图书馆还是很有缘。那进入图书馆后，您也有不少工作需要承担，是什么契机让您决定要从事阅读推广工作呢？

**黄玲：**一方面，读者服务工作非常适合我，我总是尽我所能把工作做好，为读

者提供我能力范围内的最佳服务；另一方面，平时我自己也十分喜欢读书，将阅读推广作为我的本职工作之一，不仅可以促使自己与更多的人分享阅读的喜悦和感悟，又可以通过阅读认识学生，与他们交朋友，在阅读和交流中共同进步，可谓一举两得。

**劝业乐学：**我们学校作为以理工科专业为主的院校，阅读推广工作呈现出哪些特点呢？

**黄玲：**之前我们在学生中进行过问卷调查。因为升学就业等压力，发现学生们的功利性阅读倾向比较明显，碎片化阅读和浅阅读是当下主流的阅读模式。由于理工科学生普遍缺乏对人文社科类图书的阅读，因此近年来我校的阅读推广工作尤为重视经典人文阅读方面的推广，并创新地举办了多项活动，通过信息推送、建设智慧图书馆等多种方式争取潜在读者，以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激发他们的阅读兴趣，使其真正喜爱阅读，养成阅读习惯。

在探索阅读推广的过程中，我们还树立了自己的活动品牌，包括“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划之图书漂流活动”、真人图书馆、“阅读名人传记，汲取正能量”等，获得了广大师生读者的一致好评。

**劝业乐学：**“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

<sup>①</sup> 射频识别，RFID（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技术，又称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划之图书漂流活动”在校内影响很大，活动产生的背景是怎样的呢？

**黄玲：**党中央多次强调全民阅读的重要性。从2013级学生开始，学校启动了“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划”，由上而下地重视阅读是一个开展阅读推广的好契机。“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划之图书漂流活动”就在这样的背景下开展，当时图书馆与校内相关部门合作，在校园各处设置了漂流点，还成立了“毅远漂书协会”（学生会学习部的前身）。在活动开幕仪式上，校领导还带头进行了捐书。从此图书漂流活动走上了正轨，并且在校园内持续开展。

**劝业乐学：**在那之后，图书馆又建立了“传记书吧”是吗？

**黄玲：**传记书吧是应广大读者的需求而建立的。我们希望结合“本科生经典名著研读计划”，通过书吧开展一些阅读活动，为广大读者提供正面引导和交流分享的平台，激发读者的阅读兴趣。

书吧设在文科图书馆三楼研究室，里面配备了电子书写屏和投影仪，设备齐全，其中的藏书也是由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部的老师们集中采购的，多为人物传记等图书，作为经典阅读的一部分，针对性很强。来自不同学院和社团的读者定期会在书吧举办读书活动，例如观看励志电影及阅读原著分享阅读心得，“同读一本书”等。传记书吧的包容性很强，并不局限于阅览、借阅，也欢迎广大读者朋友分享你

们的奇思妙想，和我们一起开展阅读活动。

**劝业乐学：**从事阅读推广工作6年来，对阅读推广工作的理解产生过变化吗？

**黄玲：**变化肯定是有的。首先是学生的变化。现在社会发展越来越快，压力越来越大，学习的方式和娱乐的方式也日新月异。大部分的学生读者都表示具有阅读的兴趣，但是真正能将书读进去，保持阅读激情的人并不多。我觉得阅读兴趣跟整个学校的学风、校风关系非常密切。学校将阅读与学分联系起来，是很好的举措，能增强学生的阅读意识，提高他们的阅读水平。

在这个背景下，我对阅读推广工作的理解也产生了非常大的变化。初见它时是一无所知的，后来我认为阅读推广就是举办阅读活动，现在觉得阅读推广工作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宣传推广，就是让越来越多的人产生阅读的兴趣，有重视阅读的意识；二是针对不同的阅读群体，提供个性化的阅读帮助，例如根据不同专业的读者提供不同的阅读书单，根据读者的不同年级组织相应培训等。

**劝业乐学：**听说您读书后一般都会撰写读后感或书评，并且在2014年时参加中国图书馆学会举办的馆员书评征集活动并获得三等奖。这篇文章在我们刊物的第一期也有刊登。当时选择的书是《了不起



的盖茨比》，为什么会选择这本书呢？

黄玲：一方面是因为我非常喜欢的作家村上春树十分推崇这本书，另一方面是因为当时同名电影的热播。我觉得人生会遇到很多的挫折与困惑，尤其是青年时期，重要的是要有自己的坚持与梦想，才能不被现实打败。书里有一段话我非常喜爱，给我感触很深：“明天我们将跑得更快，手臂伸得更远……总有一个明朗的早晨……于是，我们奋力搏击，好比逆水行舟，不停地被水浪冲退，回到过去。”



《了不起的盖茨比》电影海报

功业乐学：您自己平时的阅读习惯如何，比较喜欢读什么类型的书？

黄玲：常常说“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在路上”。年纪渐长，很多阅读时间被

生活琐事给挤没了，现在更多的阅读是陪伴儿子读书，我自己比较喜欢阅读中长篇小说。

功业乐学：您认为阅读推广在高校图书馆工作中具有怎样的意义，怎么看待阅读推广工作的未来呢？

黄玲：图书馆作为高校教育教学的第二课堂，承担着引导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任务。阅读推广不仅是每个馆员的本职工作，更是每一个图书馆人的文化自觉。

阅读推广应该是读者服务工作的一个重心，让广大青年读者发自内心的喜爱阅读是一件任重而道远的事情。阅读推广工作也并非一朝一夕能完成的，阅读技巧的习得、阅读习惯的养成更应该在低龄阶段得到重视，这需要全社会尤其是广大阅读推广者的不断努力。

功业乐学：可以给我们透露您未来从事阅读推广工作的尝试和方向吗？

黄玲：近期阅读推广工作的方向是高校图书馆社会化服务和智慧图书馆的宣传推广等。目前图书馆已多次与其他高校联合开展了一系列阅读活动，如书法比赛、演讲比赛等，我们也多次组织学生参加浦口区里的相关阅读活动，如联合浦口区图书馆举办少儿夏令营活动、参加“阅读悦美书香浦口节”等。另外我们利用文科图书馆的场地设备多次组织读者、志愿者参加智慧图书馆资源的宣传讲座。

劝业乐学：最后，可以请您给同学们推荐几本书吗？

黄玲：我最近在读《小王子》，是一本老少皆宜的书籍。推荐大家阅读《呼兰河传》《文化苦旅》《活着》《追风筝的人》。

我曾经读过一段让我醍醐灌顶的话：

“我读过的书的大部分都被我忘记了，那读书的意义是

什么？”

“当我还是个孩子时我吃了很多食物，大部分已经一去不复返而且被我忘掉了，但可以肯定的是，它们中的一部分已经长成我的骨头和肉。”

读书对你的影响不会立竿见影，贵在坚持！做任何事情都好，只要你愿意，从来都不嫌晚，读书亦然！

#### 馆藏信息：

《了不起的盖茨比》[美]菲茨杰拉德著，董继平译，浙江文艺出版社2017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I712.45/12517

《小王子》[法]安托万·德·圣埃克苏佩里著，刘云虹译，逸夫馆第三借阅室，I565/10022-4

《呼兰河传》萧红著，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16年版，逸夫馆第二借阅室，I246.5/10181

《文化苦旅》余秋雨著，长江文艺出版社2017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I267/14407

《活着》余华著，作家出版社2012年版，逸夫馆第二借阅室、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I247.5/14225

《追风筝的人》[美]卡勒德·胡赛尼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I712.45/12341

## 读书的方法与思考的方法

张五常<sup>①</sup>



张五常

### 读书的方法

首先声明，我要谈的是为知识而读书的方法，不是为考试而读书的方法。为知识而读书可以帮助考试，为考试而读书却未必可助知识的增长。

知识是读书的目的（An End）；考试只是一个方法（A Means）。

我可在四个大前提下给年轻人建议一些实用的读书方法。若能习惯运用，不但可以减轻考试的压力，而对更重要的知识投资会是事半功倍。

#### 1. 以理解代替记忆

很多人都知道明白了的课程比较容易记得，但理解其实并不是辅助记忆——理解是记忆的代替。强记理论不仅很难记得准确，当需要应用时，强记的理论根本无济于事。明白了理论的基本概念及含义，你会突然觉得你的记忆力如有神助。

<sup>①</sup> 张五常，国际知名经济学家，新制度经济学和现代产权经济学的创始人之一。他以《佃农理论》和《蜜蜂的神话》两篇文章享誉学界。本文来源于其博客《读书的方法》《思考的方法》，选入本刊时有删改。

道理很简单，明白了的东西就不用死记。

但理论的理解有不同的深度，也有不同的准确性。理解越深越准确，记忆就越清楚，而应用起来就越能得心应手。所以读书要贯通——理论上不同重点的连带关系要明白、要彻底——概念或原则的演变要清楚。

要在这些方面有显著的进步易如反掌，也不需多花时间。只要能改三个坏习惯，一年内就会判若两人。

第一个坏习惯，就是上课时狂抄笔记。

笔记是次要、甚至是可有可无的。这是因为抄笔记有一个无法补救的缺点——听讲时抄笔记分心太大！将不明白的东西抄下来，而忽略了要专心理解讲者的要点，得不偿失。

笔记有两个用途：

(1) 笔记要点。若觉得只记要点都引起分心，就应放弃笔记，明白了讲者的内容是决不会在几天之内忘记的。很多讲者的资料在书本上可以找到，而在书本上没有的可在课后补记。老师与书本的主要分别，就是前者是活的，后者是死的。上课主要是学习老师的思想推理方法。

(2) 在课上听不懂的，若见同学太多而不便发问，就可用笔记写下不明之处，于课后问老师或同学。换言之，用笔记记下不明白的要比记下已明白的重要。

第二个坏习惯，就是将课程内的每个课题分开读，而忽略了课题与课题之间的

关系，理解就因此无法融会贯通。

要改这个坏习惯，就要在读完某一个课题，或书中的某一章，或甚至章中独立的某一节之后，要花点时间去细想节与节、章与章、或课题与课题之间的关系。能稍知这些必有的连带关系，理解的增长就一日千里。这是因为在任何一个学术的范围内，人类所知的根本不多。分割开来读，会觉得多而难记，连贯起来，要知道要记的就少得多了。

任何学术都是从几个单元的基础互辅而成，然后带动千变万化的应用。学得越精，所知的就越基本。若忽略了课题之间的连贯性，就不得其门而入。

第三个坏习惯，在选课的时候，只想选比较容易的或讲课动听的老师。

其实定了某一系之后，选课应以老师学问的渊博为准则，其它一切都不重要。跟一个高手学习，得其十之一二，远胜跟一个平庸的人学得十之八九。这是因为在任何一门学术里面所分开的各种科目，都是殊途同归。理解力的增长是要知其同，而不是要求其异。老师若不是有相当本领，就不能启发学生去找寻不同科目之间的通论。

## 2. 思想集中才有兴趣

我们都知道自己有兴趣的科目会读得较好，但兴趣可不是培养出来的。

只有思想能在某科目上集中，才能产生兴趣，可以培养出来的是集中的能力。无论任何科目，无论这科目是跟你的兴趣相差多远，只要你能对之集中思想，兴趣



即盎然生。

对着书本几小时却心不在焉，远比不上几十分钟的全神贯注。认为不够时间读书的人都是因为不够集中精力。就算是读大学，每天课后能思想集中两三小时也已足够。

要培养集中力也很简单：

第一，分配时间——读书的时间不需要多，但要连贯。明知会被打扰的时间就不应读书。

第二，不打算读书的时间要尽量离开书本——“饿书”可加强读书时的集中力。

第三，读书时若觉得稍有勉强，就应索性不读而等待较有心情的時候——厌书是大忌。要记着，只要能集中，读书所需的时间是很少的。

将一只手表放在书桌上，先看手表，然后开始读书或做功课。若你发觉能常常在三十分钟内完全不记得手表的存在，你的集中力已有小成。能于每次读书时都完全忘记外物一小时以上，你就不用担心你的集中力。

### 3. 问比答重要

很多学生怕发问，是怕老师或同学认为他问得太浅或太蠢，令人发笑。但学而不问，不是真正的学习。发问的第一个黄金定律就是要脸皮厚！就算是问题再浅，不明白的就要问；无论任何人，只要能给你答案，你都可以问。

从来没有问题是太浅的。正相反，在学术上有很多重要的发现都是由几个浅之

又浅的问题问出来的。学术上的进展往往要靠“盲拳打死老师傅”。

很多作高深研究的学者之所以要教书，就是因为年轻学生能提出的浅问题，往往是一个知得太多的人所不能提出的。虽然没有问得太浅这回事，但愚蠢的问题却不胜枚举。求学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学什么问题是愚蠢或是多余。若不发问，就很难学得其中奥妙。

老师因为学生多而不能在每一个学生身上花很多时间，认真的学生就应该在发问前先作准备工夫。这工夫是求学上的一个重要过程。

孔子说得好：“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要分清楚“知”与“不知”，最容易就是做发问前的准备工夫。

这准备工夫大致上有三个步骤：

第一，问题可分三类：是什么（What）、怎样办（How）、为什么（Why）。

要先断定问题是哪一类。“是什么”问的是事实，“怎样办”问的是方法，“为什么”问的是理论。问题一经断定是哪一类，学生就应立刻知道自己的“不知”是在哪方面的，因而可避免混淆。若要问的问题包括是多于一类的，就要将问题以类分开。这一分就可显出自己的“不知”所在。

第二，要尽量去将问题加上特性。换言之，你要问的那一点越尖越好。

第三，在问老师之前，学生要先问自己问题的答案是否可轻易地在书本上找到。若然，就不应花老师的时间。

大致上，用以上的步骤发问，答案是自己可以轻易地找到的。若仍须问老师的话，你发问前的准备工作会使他觉得你孺子可教。

#### 4. 书分三读——大意、细节、重点

学生坐下来对着书本，拿起尺，用颜色笔加底线及其它强调记号。读了一遍，行行都有记号，这是毁书，不是读书。书要分三读。

第一读是快读，读大意，但求知道所读的一章究竟是关于什么问题。快读就是翻书，跳读，读字而不读全句，务求得到一个大概的印象。翻得惯了，速度可以快得惊人。读大意，快翻两三次的效果要比不快不慢地翻一次好。

第二读是慢读，读细节，务求明白内容。在这第二读中，不明白的地方可用铅笔在页旁作问号，但其它底线或记号却不用。

第三读是选读，读重点。强调记号是要到这最后一关才加上去的，因为哪一点是重点要在细读后才能选出来。而需要先经两读的主要原因，就是若没有经过一快一慢，选重点很容易会选错了。

选择书本阅读是极其重要的。好的书或文章应该重读又重读；平凡的一次快读便已足够。在研究院的一流学生，选读物的时间往往要比读书的时间多。

花一两年的时间去养成这些读书的习

惯，你会发觉读书之乐，难以为外人道。

#### 思考的方法

在大学念书时，我从不缺课的习惯就是为了要学老师的思考方法。所有要考的试都考过了，我就转作旁听生。

有一次，赫舒拉发<sup>①</sup>在课后来问我：“你旁听了我六个学期，难道我所知的经济学你还未学全吗？”我回答说：“你的经济学我早从你的著作中学会了，我听你的课与经济学无关——我要学的是你思考的方法。”

我这个偷“思”的习惯实行了很多年，屡遇明师及高手朋友，是我平生最幸运的事。这些师友中，算得上是天才或准天才的着实不少。

我细心观察他们的思考方法，在其中抽取那些一个非天才也可用得着的来学习，久而久之就变得甚为实用。但因为被我偷“思”的人很多，我就综合了各人的方法，作为己用。虽然这些人大都是经济学者，但天下思考推理殊途同归，强分门户就是自取平凡。兹将我综合了普通人也可作为实用的思考方法的大概，分析如下。

#### 1. 谁是谁非不重要

假如你跟另一个人同作分析或辩论时，他常强调某一个观点或发现是他的，或将“自己”放在问题之上，那你就可以

<sup>①</sup> J. Hirshleifer: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卓越经济学教授和名誉退休教授。在剑桥大学出版社出版著作《不确定性与信息分析》和《力量的黑暗面》。美国文理科学院和计量经济学会的会员，曾任西部经济学会的会长、美国经济学会的副会长，后者曾提名他为2000年的卓越会员。本条为作者自注。



肯定他是低手。思考是决不应被成见左右的。

要“出风头”或者“领功”是人之常情，但在思考的过程上，“自己”的观点不可有特别的位置。“领功”是有了答案之后的事。在推理中，你要对不同的观点作客观衡量。

同样地，在学术上没有权威或宗师这回事——这些只是仰慕者对他们的称呼；我们不要被名气吓倒了。任何高手都可以错，所以他们的观点或理论也只能被我们考虑及衡量，不可以尽信。

当然，高手的推论较为深入，值得我们特别留意。我们应该对高手之见作较详尽的理解，较小心地去衡量。但我们不可以为既是高手之见，就是对的。高手与低手之分，主要就是前者深入而广泛，后者肤浅而狭窄。

## 2. 问题要达、要浅、要重要、要有不同答案的可能性

问题问得好，答案就往往得了过半。以发问作为思考的指引，有几点是要补充的。

第一，问题要一针见血。要试将一个问题用几种形式去发问，务求达重点的所在。

第二，问题要问得浅。

第三，要断定问题的重要性。

在我所知的高手中，衡量问题的重要与否是惯例。判断问题的重要性并不难。你要问：“假若这问题有了答案，我们会知道了些什么？”若所知的与其他的

知识没有什么关连，或所知的改变不了众所周知的学问，那问题就无足轻重。

有很多问题不仅是不重要，而且是蠢问题。什么是蠢问题呢？若问题只能有一个答案，没有其它的可能性，那就是蠢问题了。

## 3. 不要将预感抹杀

逻辑是推理的规格；但若步步以逻辑为先，非逻辑不行，思考就会受到压制。不依逻辑的推理当然是矛盾丛生，不知所谓；但非经逻辑就想也不想的思考方法，往往把预感抹杀了，以致什么也想不到。

逻辑学——尤其是数学逻辑——是一门湛深的学问，但若以逻辑先入为主，就会弄巧反拙。

在念书时我拜读过爱因斯坦与逻辑学高手朴柏（K. Popper）辩论的书信。他们争论的是科学方法论的问题。在这辩论中，我以为朴柏更胜了一筹；但在科学上的贡献，他却是籍籍无名的。

逻辑可以帮助提高推理的正确性，却不是思想或见解的根源。科学方法论是用以证实理论的存在，但它本身对解释现象毫无用处。

那些坚持非以正确方法推断出来的思想是犯了规，不能被科学接受的观点，只不过是某些难有大贡献的人的自我安慰。这种人我遇过了不少。他们都胸有实学，思想快捷，缺少的就是想象力。

纯以预感而起，加上想象力去多方推敲，有了大概，再反复以逻辑证实，是最

有效的思考方法。只要得到的理论或见解是合乎逻辑及方法论的规格，怎样想出来的无关重要。

那些主张“演绎法”（Deductive Method）或“归纳法”（Inductive Method）的纷争，不宜尽听。苹果掉到牛顿的头上（或牛顿午夜做梦），万有引力的理论就悟了出来。又有谁敢去管他的思考方法是否正确。

有一些独具卓见的学者，其逻辑推理的能力实在是平平无奇，他们的重要科学贡献是经后人修改而成的。

英国早期的经济学家马尔萨斯（T. Malthus），推理的能力比不上一般大学生！近代获诺贝尔奖的海耶克及舒尔茨（T. Schultz），推理也没有过人之处。这可见思想见解（Idea）是首要，逻辑次之。得到了一个稍有创见的预感，就不要因为未有逻辑的支持而放弃。

在我所认识的学者中，善用预感的要首推高斯（R. H. Coase）。无论我向他提出任何比较特殊的意见，他就立即回答：“好像是对了”或“好像是不对的”。先有了一个假定的答案，然后再慢慢地将预感从头分析。

不要以为我强调预感的重要，是有贬低逻辑及科学方法论之意。我曾经是卡尔纳普<sup>①</sup>的学生，怎会轻视这些学问？我要指出的是逻辑是用以辅助预感的发展，用错了是可将预感抹杀了的。

#### 4. 转换角度可事半功倍

任何思考上的问题，是一定可以用多个不同的角度来推想的，换言之，同样的问题，可用不同的预感来试图分析。在这方面，我认识的高手都如出一辙——他们既不轻易放弃一个可能行得通的途径，也不墨守成规，尽可能用多个不同的角度来推想。转换角度有如下的效能：

第一，茅塞可以顿开。茅塞（Mental Block）是一个很难解释的思想障碍，是每个人都常有的。浅而重要的发现，往往一个聪明才智之士可能绞尽脑汁也想不到！但若将思想的角度稍微转变一下，可能就茅塞顿开。想不到的答案，大多数不是因为过于湛深，而是因为所用角度难以看到浅的一面。

第二，角度可以衡量。从一个角度来看来是对的答案，换一个角度却可能错了。任何推理所得的一个暂定的答案，都一定可以找到几个不同的角度来衡量。若不同的角度都不否决这个暂定的答案，我们就可对答案增加信心。当然，可靠的答案还是要经过逻辑及事实的考验的。

第三，角度有远近之分。在思考的过程中，细节与大要是互补短长的，无论细节想得如何周到，在大要上是有困难的见解，思考者就可能前功尽弃。但在大要上是对了的思想，细节的补充只是时间的问题——就算是细节错了也往往无伤大雅。

<sup>①</sup> R. Carnap: 鲁道夫·卡尔纳普是西方著名的哲学家，一生有很多建树，尤其是在归纳逻辑研究方面，他的工作令人瞩目。本条为作者自注。



在这方面的思考困难，就是若完全不顾细节，我们会很难知道大要。有了可靠的大要而再分析细节，准确性就高得多了。思想一集中，脑袋就戴上了放大镜，重视细节——这是一般的习惯。善于思考的人会将问题尽量推远以作整体性的考虑。

### 5. 例子远胜符号

推理时可用例子，也可用符号。有些人两样都不用，只是照事论事，随意加点假设，就算是推理。后者是茶余饭后不经心的辩论，算不上是认真的思考。有科学性的思考，用例子是远胜用符号的。

数学是以符号组合而成的一种语言。严格来说，任何语言文字都是符号。画面是没有符号的，但也是表达的一种方式。用大量的字来表达画面，就成了例子。

思想是抽象的。要证实抽象思想的正确性，数学就大有用途，因为它是最严谨的语言。但有效的思考方法却是要将抽象现实化。画面比符号较接近现实，因此较容易记，所以在思考上，用例子就远胜用符号了。

善用例子的人，再蠢也蠢不到哪里去。用例子有几个基本的法门，能否善用就要看个人的想象力了。现试将这些法门分列如下：

第一，例子要简而贴切。以例子辅助推理，理论的重要特征要全部包括在例子之内。通常的办法就是将例子内的枝节删去，使重点突出，务求在重点上例子与理论有平行的对比。简化例子要有胆量，也

要有想象力。例子简化得越利害，复杂的理论就越容易处理。

第二，例子要分真假。所有可用的例子都是被简化了的，以严格的准则来衡量，没有一个例子是真实的。但有些例子是空中楼阁，其非真实性与简化无关；另一类例子，却是因事实简化而变为非真实，我们称这种例子为“实例”。

纯以幻想而得的例子容易更改，容易改为贴切，是可帮助推理的。但要有实际应用的理论，就必须有实例支持。少知世事的人可先从假例子入手，其后再找实例辅助；实证工夫做得多的人，往往可省去这一步。经验对思考有很大的帮助，就是因为实例知得多。

第三，例子要新奇（Novel）。众所周知的例子不仅缺乏吸引力，在思考上，较新奇的例子会较容易触发新奇的思想。第一个以花比美人的是天才，其后再用的就少了创见。

第四，要将例子一般化（Generalize）。这一点，中国人是特别弱的，事实不可以解释事实，太多理论就等于没有理论。将每个例子分开处理，理论及见解就变得复杂，各自成理。无意中变成了将事实解释事实。将多个不同的例子归纳为同类，加以一般化，是寻求一般性理论的一个重要方法。在另一个极端，过于一般性的理论，因为没有例外的例子，所以也没有解释的功能。有实用的理论是必须有被事实推翻的可能性。因此之故，例子既要归纳，也要分类。

分类的方法就是要撇开细节，集中在不同例子之间难以共存的地方。将一个例子分开来处理，我们也应该找寻跟这例子有一般性的其他例子。

世界上没有一个“无法一般性化”的实例。若是有的话，在逻辑上这实例是无法用理论解释的——这就变成了科学以外的事。

第五，要试找反证的例子（Counter Example）。思考要找支持的例子，但考证是思考的一部分——考证就要试找反证的例子了。史德拉（G. Stigler）、贝加（G. Becker）等高手，在辩论时就喜用反证。可靠的理论，是一定要有可以想象的反证例子的——但若反证的是实例，理论就被推翻了。

## 6. 百思不解就要暂时搁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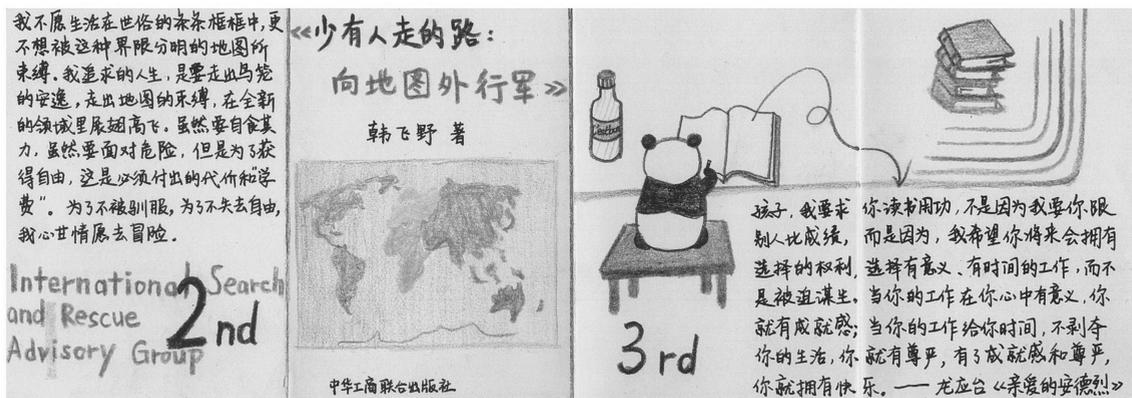
人的脑子是有着难以捉摸的机能——

连电脑也能想出来的脑子，其机能当然要比电脑复杂得多。拼命想时想不到，不想时答案却走了出来，是常有的事。

我们可以肯定的，就是在不经意中走出来的答案，一定是以前想过的老问题。以前想得越深，得来全不费工夫的机会就越大。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可以置信。

百思不得其解的问题，时间并没有白费。将问题搁置一旁，过些时日再想，可有奇效，就是不再想答案也可能会在无意间得到的。人各有法，而等待是思考的一个重要步骤。

科学上的思考是一门专业，跟其它专业一样，熟能生巧。可以告慰的，就是无论问题看来是如何深奥，好的答案往往会比想象中的浅的。



行政管理 1401 班 庄晓怡同学作品



## 最是书香能致远——读物选择与幸福追求

主讲人：徐雁

徐雁，笔名秋禾，198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现为南京大学教授，江苏省政协常委，兼任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阅读学研究会会长。徐雁教授不仅是家藏万卷、琳琅满目的学者型藏书家，更是学以致用、知行合一的阅读推广名师，曾被《光明日报》等27家海内媒体联合评选为全国“四位优秀书评人”之一，被《中国新闻出版报》推介为全国四位“国民阅读积极推动者”之一。江苏电视台曾摄制《读书人徐雁》（上、下集），并通过中央电视台四套节目向海内外播出。



徐雁教授在讲座

人们常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这是因为通过有字书和无字书的结合，我们可以明白社会发展的方向和道路，进而

可以把握自己的运。从“运”的角度来讲，我们自身的见识是非常重要的。众所周知，人靠常识在社会上生存，靠知识在社会上发展，靠见识在事业上取得成功。当常识、知识、见识近乎等量时，胆识将变得尤为关键。胆识是一种决断，而见识则是一种选择能力。让知识的芬芳酿造阅读的正能量，让人生的理想插上书香的翅膀，这便是我们今天讲座真正的人文内涵！

我们可以从今年的“两会”中看出，李克强总理对阅读的高度重视。他连续四年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大力推动全民阅读，相关的全民阅读促进法律也将于



今年的9、10月份正式颁布。全民阅读促进的实质，是促进政府的公共财政资源合理分配。我们可以从全民阅读“十三五”时期的发展规划来理解阅读。

对大学生来说，与全民阅读密切相关的是我们的校园阅读。阅读是人类获取知识、增长智慧的一种不错的方式。我们常说：一个人，如果有知识，可以算作一个聪明的人，但聪明人往往不能成功。究其原因，这种人容易沉浸于自己的小聪明，而缺乏大智慧。所以，大家通过大学本科四年的培养，需要实现的是从聪明到聪慧，再从聪慧到聪悟的蜕变。每一个大学生应该说都是聪明的（不然也考不上大学），“明”，它是社会的自然产物，而“慧”则不一样。“慧”是通过增长知识，总结思考得来的。当具备了大智慧以后，再进一步提升，就是聪悟，具备了悟性。聪悟才是我们个体从人力资源变成人才资源的关键。聪明和聪慧的人还是在人力资源的层次，但是变成复合型的人才，创新型的人才，创造性的人才就必须具有悟性。悟性就是触类旁通的能力，是举一反三的能力，以及融会贯通的能力。因此，这些努力的方向，就是我们做好校园阅读推广和大学生做好专业以外的课外阅读最重要的方向。

可能很多同学会说，自己的阅读从没放松。自己天天看手机、上网。但我们需明确，根据研究表明：一部智能手机的四大功能，排第一位的是它的社交功能，第二是游戏功能，第三是视频播放器的功

能。所以数字阅读给我们带来了便利，但同时也带来了一些缺憾，一些不足。因而，我们提出：要提高数字阅读的质量，要从两个方向入手，一是要求资源供应方提高质量，二是用户自己要注意从信息中筛选出有用的知识。重视数字阅读的利与弊也是大学生需要注意的一个问题。

大家可以想象一下，今天还是大学生的你们，等到八年、十年以后，会承担什么样的角色？可能你是博士、高管，已经走过了红地毯，成为了一个到两个孩子的爸爸或妈妈。我们知道，一个人谈情说爱，生儿育女可以无师自通，但是言传身教，教儿育女必须要通过后天的学习才能成就自己，成为一个好家长、好父母。为什么要有自己的家庭，为什么要养育一个属于自己的孩子？因为我们希望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更比一代强，希望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所以你现在有机会成为大学生，但如果你现在不能把自己的人文阅读、课外阅读做起来，那么将来阅读的问题一定会困扰你的小家庭，困扰着你家庭的可持续发展和跨越式发展。

这里，我们来看一下，高希均先生是如何把自己做大，做强的。要说起点，各位同学的起点要比高先生高多了。当初高先生是一个中专学生，但他没有就此停步。在他毕业以后，他又去上了台中的中心大学，在中心大学本科毕业以后去了美国留学。最后成为了密西根州立大学的博士，做了博士以后就有机会可以成为大学教师。所以，他从台北职业专科学校的杰



出校友，也是中心大学的杰出校友，后来成为了密西根州立大学的教师，又获得了“杰出教授”“名誉教授”的称号，这说明了什么？首先，说明他在学业和事业的台阶上不断努力，最后站得最高，也看得最远。这位不断学习的高先生，现在既是台湾著名的图书出版家，也是著名的经济学家。他写的《阅读救自己》这本书中间，有关于他自己读书的一些经验、心得，非常值得我们借鉴。



在他长期做学生和做老师期间，他发现了高等教育，也就是本科教育的一个缺陷，那就是缺乏通识教育。一般的学生对本专业以外的知识几乎是文盲，所以他提出了一个目标，一个口号：那就是用新读书主义来提升自己。新读书主义有很多核

心理念。这些核心理念在操作上主要有三：

**第一，不要因为应付考试而读书。**大学期间的课程学习其实仅仅给你提供了一个长跑的跑道，而跑道两边的风景对你来说更为重要。所以我们一般提出来：一个成功的考生，上了大学以后要自觉地把自已转型成一个书生，再从书生把自己打造成一个读书人，再提升成一个知识分子，然后你就为自己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一个不竭的动力。

**第二，不要因为应付就业而读书。**我们很多同学把各种考证放到至关重要的位置，然而实际上应该把时间放到自己专业以外的课外阅读上面。高先生告诉我们：一个人，一个爱读书的人，一定会读过不少非本专业的，在当时看来无用的闲书。这些和本专业无关的知识都会内化成你的需求。所以，一个人必须减少读书的强迫性。大学就是让你在各类书海之间进行自由泳，就是要尝试各类有关宗教、政治、军事的书。这些书到底和你有没有缘，你应该尝试自己去排除。你觉得自己的艺术素养不够，这就好比不同的人拍出的照片不一样，不一样的原因有两个：一个是先天的艺术素养不一样，二是因为后天学习不够。我们需要学习鲁迅先生的“拿来主义”。当你在某一点突破以后，你就容易触类旁通，融会贯通。所以，艺术是靠悟性，也要靠后天的学习。

而我们在进行阅读的自由泳时，也需要一个方向、一个目标、一个航向。这个



航道就是古今中外的佳作，经典的好书。因为只有它们才能提供给我们丰富的知识营养和精神的正能量。我在这给大家推荐一本好书《围城》。之所以推荐《围城》，是因为这本书是教育部规定的中学生必读的书目，但是往往在中学训练的阶段，我们的语文老师会蜻蜓点水，一带而过。那么《围城》到底是一本什么样的书？

《围城》这部书，有的人理解为一个方鸿渐和五六个女生之间的感情纠葛的故事，认为《围城》是一个讲述家庭问题故事的小说。但真的是这样吗？当我们看完《围城》，我们会发现钱锺书先生用一种非常深刻的、犀利的、批判的笔触，描写了方鸿渐最后的结果。方鸿渐睡着了，他的睡没有感觉，是人生最原始的状态，是死的样子。我们想想，我们之中哪个男生敢说自己的同学、室友：他的睡相就像死的样子？那钱锺书为什么会这样写？因为他太恨铁不成钢了。方鸿渐这个人是他同乡，而且运气非常好。想当初他考大学，一考便考进了清华大学。这个人很聪明，但他没有利用好他的聪明。众所周知，一个天才是聪明加上勤奋，聪明占40%，勤奋占60%。但是大家看，他在清华大学是怎么读书的？四年本科，从哲学转到社会学，再转到中国语言学。他的运气好到什么程度？当他在清华大学毕业以后，有人资助他去欧洲留学。结果到了欧洲以后，他更加任性了。当初在清华本科转了三个系，后来到了欧洲四年留学转了三个国家，先后在伦敦、巴黎留学。最后在法

国买了一张子虚乌有的美国大学文凭。我们都知道，经济学有一个理论：木桶理论。一个木桶的容积是以它最短的短板来确定的，当一个木桶有一个短板的时候，它里面所有多余的东西都会沿着这块短板流出。还有一个破窗理论，就是有一个房间，如果它的窗户都是完好的情况下，人人都会爱惜它，保护它。但是如果破碎了一个窗户的话，野鸟会飞进去，各种虫子也会飞进去，所以当第一个人看见这个脏乱不堪的房子的時候，就会往里面扔纸团，扔废弃物。第二个人经过的时候，看见第一个人扔垃圾进去，他也会跟着做，最后这个房子会彻底破烂。为人处世都是这个道理，我们在专业知识学习的过程中，都不能留有短板。在人品上、人格上不能拥有短板，不能留有破窗。如果有了，一定是在最短的时间里，在路人还没有朝你扔东西的时候，将它立即修复。所以《围城》这部书在我看来，它既是一部关于男女两性的书，也是一部家庭问题的书，但更是一部描写一个非常聪明的青年求学失败的书。为什么？因为钱先生怕我们看不懂这本书，所以他在开篇就对方鸿渐这个人物做出了一个鉴定，这是违背小说创作的原则的。小说应该通过典型性格、典型场景、典型语言来烘托人物的性格，作者不应该对他指手画脚，强行贴上标签。但《围城》是钱锺书先生所写的第一部著名作品。所以在《围城》这部小说的第九页能找到他对方鸿渐这个人物的描写。钱先生说方鸿渐是个无用之人，随便



听几门功课，兴趣颇广，学几门知识，性格极其懒散。如果大家重读《围城》的话，并且带着这样的思维去看，那么我们可以得到最大的一个智慧。钱先生作为一个学者为什么要创造这样一部小说？原来今天的学业，就是你明天的事业，也就是说你在自己的学业阶段得过且过，马马虎虎的话，那么你走向工作岗位，就会遭遇到很多想象不到的挫折打击，你自己一生的事业也会付诸东流。

**第三，是减少读书的强迫性。**这就意味着你要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和自己的生活发展需求来选择书读。当你减少了读书的强迫性以后，你才能增加你读书的宽度和广度，你的视野和胸怀也会得到提升。我们读书绝不是为了文凭、学历，读书是为了读一流的书。通过读一流的书，接受一流文化的熏陶。通过读书，把别人的教训当作自己的经验，再把自己的经验提升成人生的智慧，然后再把人生智慧转化成社会实践的财富。所以新读书理念非常值得我们关注，但关注不是目的，而要把它内化成我们读书的方法，成为我们一种读书的实践。读书是一种回报率最高的措施，它通过提升你的为人处世的能力，最后让你能够在社会的中上层如鱼得水，最终获得成功。

我再给大家推荐一部好书。这部书叫《成龙：还没长大就老了》。在我们看来，成龙有钱、有势、有地位，但当他自己进入到61岁时，对人说起自己的人生，他说自己人生唯一的遗憾就是没有好好读

书，说自己好想回到童年好好读书。原来在他的人生路上，因为没有好好读书，遇到了许多障碍，比如说每当给影迷签名售书，签名售录像带时，他们都会拜托成龙写上自己的名字。但成龙做不到，觉得很丢人。另外，作为影星，他要经常和能说会道的记者交流，但他因为自己语文学得差，综合表达能力不够，口头表达能力和笔头能力都非常弱，所以他经常被媒体调侃，导致他最怕和记者打交道。作为一个影星，最怕和记者打交道是一个致命的缺陷。台湾有一句话：穷者因书而富，富者因书而贵。一个贫困的孩子，可以因为读书让自己改变命运，而一个富贵的孩子可以因读书让自己的气质更加高贵。最近我对富贵两字有了新的体验。什么叫富，那就是不欠人；贵就是不求人。在一个人情化的社会中，做到不求人，不欠人，那你人生的幸福感一定是满满的。因为这样的人才真正符合我们所说的成为了一个人，而不是一条人，一只人，一头人。做人这件事，无数的好书、经典都指向了这个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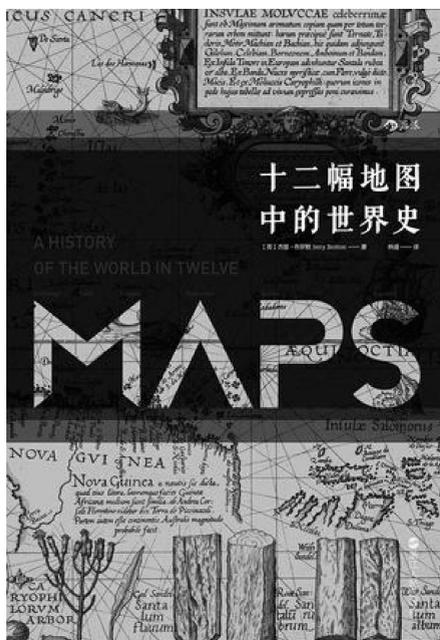
最后我想用一句赠言，与各位同学共勉：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书到用时方恨少，观海乃觉天地宽。如果大家从各人的战术，未来家庭发展的战略，学会在书林学海中自由泳，那么你的人生一定会从幸福走向圆满！

我的演讲结束了，谢谢大家！（台下掌声雷动）

# 地图是个“浏览器”，让我们览尽数千年文明史

——评《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

严洲



2012年底，我在土耳其旅行时曾短暂地在加里波利港口停留。这座小港口面朝大海的地方树立着奥斯曼帝国著名的海军将领、地图绘制师皮瑞·雷斯（Piri Reis）的塑像。皮瑞·雷斯一生中最神奇之处就是制作了地图史上那幅著名的“雷斯地图”。后世的学者惊呼，这幅制作于16世

纪的地图第一次把南极、美洲等新大陆呈现了出来，并且其精确度堪比现代地图。不过，后来也有许多学者质疑，“雷斯地图”里描绘的并不是南极和美洲，而是部分亚洲和非洲地区。



加里波利港口的皮瑞·雷斯雕像

事实上，“雷斯地图”之谜并不是地图史上唯一的未解之谜。前两年，英国历史学家加文·孟席斯宣称发现的那幅“郑和1418年地图”也一时引起历史学家和地理学家的争论。尽管最后这幅地图被大部分专家鉴定为“赝品”，却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了地图史领域研究的风云诡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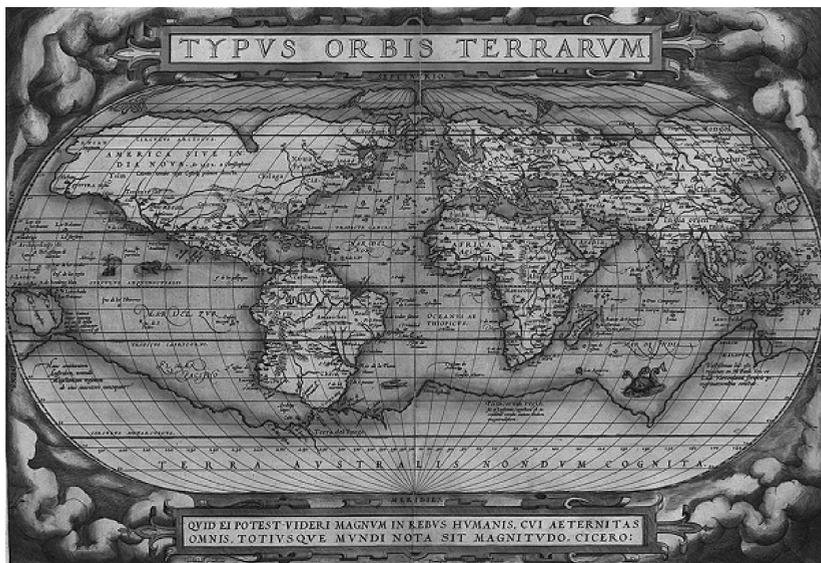
一直以来，地图作为地理信息载体的重要性毋庸置疑。它不仅是帮助人们从一个地方到达另一个地方的工具，同样也展现了人类对自身与广大物质世界之间关系的理解。约翰·布莱恩·哈雷和大卫·伍德沃德合作主编的《地图学史》里，就将地图定义为一种“图像表达”，这种图像是在帮助人们以空间方式理解人类世界中的事物、概念、状况、过程或事件。

所以，在以哈雷为代表的这类现代地

理学家看来，地图就不仅仅只是启蒙时代的学者们所认为的那种“地形关系模型”，还是“对特定国家或地区社会结构的评注”。这样来看，在我们眼前铺开的一幅小小的地图，里面呈现出的信息比想象的要丰富许多。

有意思的是，英国历史学家杰里·布罗顿撰写的《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就是借助不同历史时期的十二幅世界地图，串起了人类3000年的文明史。这似乎正是地图作为“人类历史评注”这一观点的最佳佐证。

布罗顿挑选的这十二幅地图，均匀、零散地分布在各个历史时期和不同地区。其中包括：公元150年左右诞生于埃及亚历山大港的托勒密《地理学指南》；1300年左右诞生于意大利奥尔维耶托的赫里福德《世界地图》；1402年朝鲜绘图师绘制



佛兰德人亚伯拉罕·奥特柳斯绘制的世界地图

的有关中国辽东半岛的《疆理图》；16世纪中叶杰拉杜斯·麦卡托绘制的《世界地图》；20世纪初哈尔福德·麦金德在《历史的地理枢纽》中谈到的那些世界地图以及诞生于互联网时代的谷歌地球等等地图上大众耳熟能详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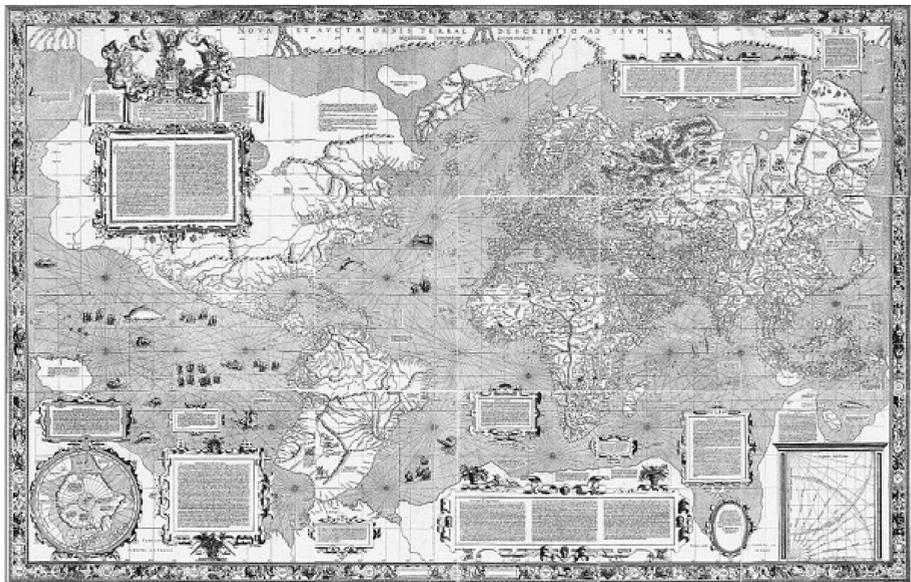
对于大部分人来说，托勒密的《地理学指南》自然是这些作品里最闻名遐迩的一件。它与亚历山大这座城市一起，代表了古希腊文明在晚期所达到的高峰。布罗顿强调，正是在托勒密生活的这座城市里，现代制图术呱呱坠地。

不过，值得注意的是，布罗顿也指出，尽管托勒密的《地理学指南》可能是制图史上最有影响力的作品，但在这部作品里却并不一定包含有地图，或者说我们今天所说的那种地图。这可能意味着在人

类文明的摇篮时期，地理学可能并不占据独自的位置。

希腊地理学最早诞生于有关宇宙起源和创世的哲学与科学思考之中，也因此，我们很难将托勒密的地理学思考放置在纯粹的制图史中去考量，在本质上它是属于希腊哲学体系的一部分。在今天，我们会更多地将托勒密视作地理学家，但在他生活的那个时代，托勒密可能更多地被看作是一位数学家、天文学家，甚至是哲学家。

托勒密对于宇宙、地理和人类的思考，是在对人类和世界秩序观察和探寻过程中形成的。这种“新柏拉图主义”的思想也是希腊文明晚期放射出的最耀眼光芒。这种光芒不仅投射到了中世纪的基督教神学中，而且还穿越千年，为照亮17世纪开始的启蒙运动，提供了一缕微弱的烛光。



杰拉杜斯·麦卡托绘制的世界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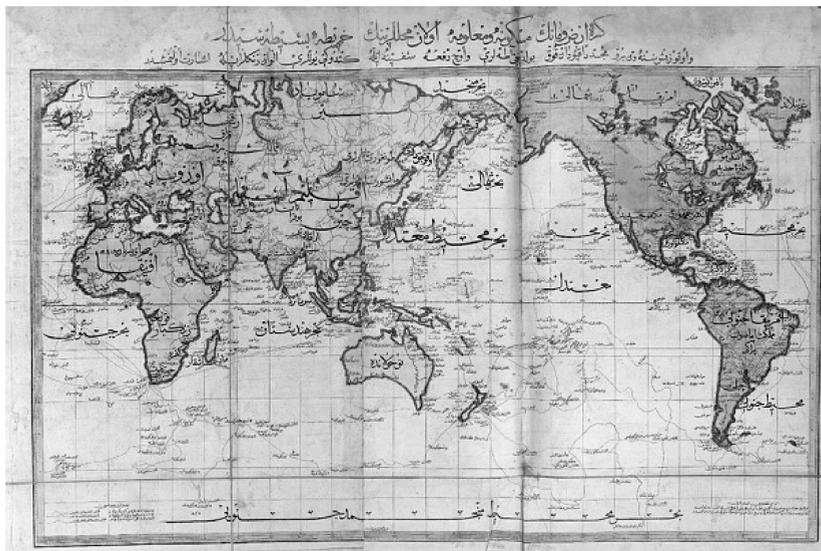


正如托勒密《地理学指南》一样，在启蒙运动时代之前的人类历史中，表达人类与神、与宇宙、与世界的思考，始终都是地图最重要的功能。例如，12世纪制作的伊德里西的世界地图上，就有依照《古兰经》经文绘制的带有火焰般金色光环的边框；而属于基督教世界的赫里福德《世界地图》，也同样是展现了13世纪基督徒的世界，它是对“中世纪基督教世界的神学、宇宙学、哲学、政治学、历史学、动物学和人种学信念的反思和再现”。

这些经院式的哲学思考，在中世纪前的世界地图里比比皆是，也成为这些地图中的鲜明特色。不过，随着近代以来，宗教革命的展开，人类世界进入到了所谓的“民族—国家”时代，有关国家、民族、政治、贸易等代表意识形态的要素，开始取代神学思考和哲学迷思，成为地图里最常出现和表达的元素。

不用说约翰·布劳雄心勃勃想要制作却未能完成的《大地图集》，背后潜藏的是新兴资产阶级对金钱和财富的欲望；17—18世纪，卡西尼家族制作的《卡西尼地图》则传达了这样的信息：“一幅地图、一种语言和一个民族，共享同样的一套习俗、信仰和传统”，它隐喻着民族主义正取代古代宗教，成为人类的新“神祇”；而到了19世纪末，英国地理学家哈尔福德·麦金德更进一步将地缘政治的思考注入到了地理学研究和地图制图术之中。地图和制图术在很多场合，越来越成为人类争夺和宣称财富和权力的工具。

不过，谈到地图背后的意识形态斗争，我们仍旧必须提到上世纪70年代地理学界对彼得斯投影法的辩论大战。1973年5月，德国历史学家阿诺·彼得斯公布了一幅新的世界地图，是以他所谓的“彼得斯投影法”绘制。彼得斯声称，他的这



公元1803年，奥斯曼帝国眼中的世界

幅世界地图将取代称霸了地理学界 400 年的麦卡托 1569 年投影法。

彼得斯之所以要推出新的投影法，主要目的并非是为了创新制图方式和推动地理学研究，而在于抨击麦卡托投影法背后体现出的“欧洲中心论”观念，并推动“平等”对待地球上的所有国家。他认为，传统的麦卡托投影法将欧洲置于地图的中心，导致欧洲和“发达”世界面积不恰当地增大，但“第三世界”的面积则由此缩小，尤以非洲和南美洲为甚。而他创设的投影法是所谓的“等积”投影法，可以根据国家和大陆的尺寸，精确地保持“正确”的尺寸。

彼得斯投影法背后体现出的激进观念，迎合了 20 世纪 70 年代的改革思潮，因此甫一发布就赢得了媒体和进步性组织的支持。在后来的 20 年中，彼得斯的地图成为“史上最流行、最畅销的世界地图”。然而，另一方面，学术界却对彼得斯的“创新”怀抱恐惧和蔑视，他们反驳彼得斯的投影法对基本的地图投影原理缺乏基本了解，也很难称得上精确，甚至有学者将其斥为“一场出色的诡辩和制图诈骗”。

彼得斯的投影法最终使得人类社会对地理和地图的理解出现了历史上罕有的大撕裂。在《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里，布罗顿并没过多地评判彼得斯的投影法究竟科学与否，他更关注这场大辩论背后所体现出那个时代的特征。布罗顿指出，即使彼得斯的方法疑点重重，并且他的世界

地图也的确没有如其所称的那般精确，但他却揭示了“一个有关制图术的更重要的真相：所有地图都有意无意的是背后社会和政治环境的产物”。

在布罗顿看来，彼得斯挑起的这场论争之所以能在西方世界掀起轩然大波，就因为他看到了人类对地图的观念出现了微妙的变化：“十八世纪的人相信制图术能够提供透明、理性及科学客观的世界图像……而从十九世纪末开始，这种信仰渐渐瓦解，因为民族主义、帝国主义和各种意识形态的政治原则利用地图学，制造具有说服力却又有选择性的地图，目的是使它们各自的世界政治构想正当化。”另外，从 19 世纪 50 年代开始，专业人士和普通民众间对制图术的认识，也出现了巨大鸿沟，正如一切专业学术领域内的从业人员一样，专业的制图师也越来越变得“贵族化”和“精英化”，他们将一般民众看作是轻信乌合之众，认为他们根本就看不懂地图，很容易就被彼得斯这样的人欺骗。

在书的最后，布罗顿还将一个有趣的互联网应用程序纳入到他的“地图清单”中，那就是谷歌地球。在他看来，谷歌地球的出现标志着地图史今天已经出现了新的变化，这种变化则揭示出了地图长久以来承载的一个重要功能——媒介。不过，对于这一“发现”，阿诺·彼得斯对手、美国地理学家亚瑟·罗宾森居功至伟。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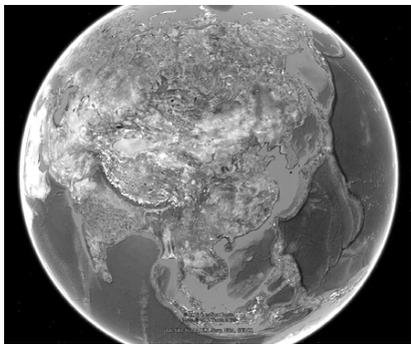
他率先指出，“地图只是一条管道，信息通过这条管道从地图制作者传输到使用者那里”。

正是罗宾森主张和建构的地理信息传输模型，与美国数学家、信息论的创始人克劳德·艾尔伍德·香农的信息传输理论结合在一起，为谷歌地球这类产品的诞生提供了理论基础。在互联网技术的推动下，谷歌地球等产品将罗宾森的理念付诸实践并进一步往前推进，最终开创了地图史的新时代。正如有专家评论的那样：谷歌地球“颠倒了作为应用的网络浏览器和作为内容的地图两者扮演的角色，结果产生了一种地图本身成为浏览器的体验”。地图的信息媒介功能在互联网时代得到了大大的加强。

不过，对于谷歌地球这一“世界地图”的新形式，布罗顿仍然认为，它依旧表明的是“制图师自己的观点”，而并非是文艺复兴时期著名的地理学家亚伯拉罕·奥特柳斯所称的那种“全面、能被普遍接受的”理想中的世界地图。正如阿尔弗雷德·科尔兹布斯基所称“地图非疆域”，谷歌地球最终呈现的也只是它的数据库和代码描绘出的景象，与特定地区的现实风貌仍然有着不小的差异。

#### 馆藏信息：

《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英]杰里·布罗顿著，林盛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K109/10215



谷歌地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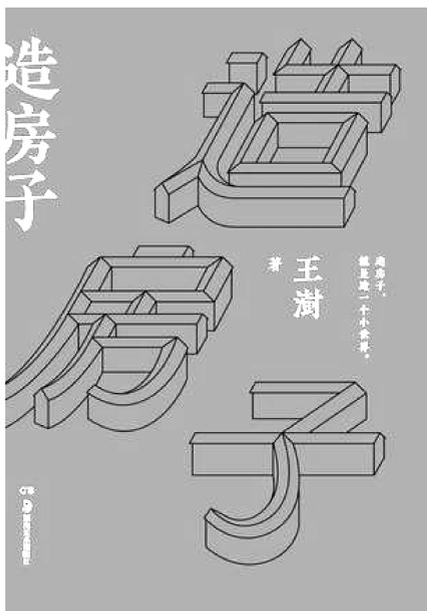
读完《十二幅地图中的世界史》，我们能够发现，布罗顿借助这些地图讲述的十二个“动人故事”，是想去强调地图背后所蕴含的无比丰富的人文内涵。透过二维的平面，布罗顿为我们投射出的已经不仅是那些绘图师眼中的世界，更架构出包含了数千年时空的多维图景。这些图景穿越历史的长河而抵达读者眼前，让我们体验到了人类历史的波澜壮阔，也感受到了各个时代不同观念和思潮的冲击和碰撞。在这样的壮丽图景前，我们才能抛开为了追求当下一刻的“真实和客观”而带来的束缚，从而沉浸到历史的魅力之中。就像西塞罗所说的那样：“将永恒尽收眼底，了解宇宙之浩瀚的人，怎么会在乎人类历史中的区区一刻？”

作者简介：严洲，笔名严杰夫，资深财经媒体人，书评人，专栏作者。

## 一种人类学式的建筑学……？

——评《造房子》

夏航



在建筑研究这个领域，如果说人类学者有哪个地方会特别羡慕建筑师，那么大概就是人类学者只能“纸上谈兵”，而建筑师能把自己对建筑的理解付诸实践。我们常常能从人类学者的著作中看到建筑规划、保护过程中，各种纷繁复杂的力量之间的角力，却很难听到真正实践者的想法。这一点上，王澍的《造房子》或许可以给我们提供来自另一个角度的洞见。

在这本书中，虽然从头至尾只提到了一次“人类学”，但王澍的建筑观中随处可见人类学的影子。情境、整体、“在地化”在他的建筑理念中占据着非常重要的位置。对于建筑而言，“情境”不仅意味着与当地地理、历史环境的“合作”，还意味着与当地知识、文化的互动。这里有两个极好的例子，一是中国美院象山校区，二是宁波博物馆。前者的设计不仅着重对建筑所在区域的自然地形的整理，让建筑扎根在由堤坝、河坎、池塘、水渠以及分成小块的农田构成的原有地理系统中，而且还还原了中国历史城市“一半湖山一半城”的模式，强调建筑遵循自然山水的脉络生长和连续蔓延，“城市不存在与政治和社会结构相关的权力的等级结构的表达，而是遵循在山水中漫游与生活的诗意方式……”在此，我们已然可以清晰地看到中国传统审美观与哲学意识的强大影响。

如果问：王澍建筑中让人直观印象最深刻的部分是什么？我想答案基本便是在宁波博物馆和中国美院象山校区中大量瓦



杭州：一半湖山一半城（图片转载自网络）

斗墙技术的运用，这几乎成了目前王澍建筑中最显见的代表符号。由于浙江当地夏季多台风，建筑被吹倒后需要快速重建，倒塌建筑的碎砖瓦没有时间分类清理，由此当地的工匠发展出一种叫“瓦片”的技术。所有的碎片，乃至碎屑都被砌筑在墙体中，没有任何浪费。并且，漫长的时间中，工匠们把这种实用的做法逐渐发展为

精美的技艺。但 2003 年，当王澍想要在现代建筑中运用、恢复这种技艺时，他却发现当地的工匠只是大概知道这种做法，却几乎没有机会砌筑这种墙体，更不用说如何与混凝土结合。于是在大量试验之后，宁波博物馆成了“幸运儿”，这种技法第一次大规模的运用造就了宁博那让人过目不忘的外观形象。而因为没有经验，



宁波博物馆外观

在试验过程中，建筑师必须坚持跟踪现场，随时改善做法，因此，建筑师和工匠便有了深入交流的契机，形成了一种互相了解、指导的关系，从而造就了王澍所说的“人类学的事实”——当地拆迁后扔弃的大量建筑碎片化身新建筑的原料，当地的建筑知识、当地的工匠，与受西方建筑理论教育的设计师之间的相互学习、理解。被挤压、漠视了百余年的材料、知识、工匠的劳作，同时恢复了尊严，自然材料和现代技术有了共存和推广的机会，王澍在这里和人类学完美融合。

这当中还有另外两件事让人尤其感慨。一是宁博的瓦片墙设计在论证过程中曾经遭遇行政力量的阻拦：“为什么要在宁波最新兴的区域展现宁波最落后的东西？”而当博物馆揭幕之后，周围的市民却激动

地告诉王澍，他们在这里重新发现了与他们已经被拆毁的家园的联系，他们在此找到了自己的回忆。这些可能被循环重复利用了上千年的建筑材料，在当地人双手的抚摸下，焕发出了让其身处的CBD区域中的其他建筑物无法比拟和令人感动的光彩。

但在另一方面，王澍的建筑观中的“在地化”也有让人怀疑的地方。首先，除了宁博和象山校区的部分建筑材料和技术之外，他的“在地化”基本只到了“中国化”这一层面。当西式建筑、美国郊区形象——宽阔的马路、疏松的建筑密度、整齐的绿化——在中国城市化进程中所向披靡之时，有一个实践者从思想和实践层面提出建筑的“中国化”，当然已经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王澍的“在地化”理



宁波鄞州区走马塘古镇民居 瓦片墙实例



念，绝大多数源自中国传统山水画、儒家修身、江南园林，一种非常概化的“中式”。而且这些理念，即所谓的“文人意趣”，是典型的精英意识，让它去统摄整个理念，也和真正的“在地化”有所抵触，甚至可能直接抹杀了当地除了材料和技艺之外，有可能存在的本土建筑观。在杭州中山路历史风貌保护项目中，即使一直在说“不要先入为主”，但王澍仍然注入了浓重的王氏审美和他的“文人意趣”，所以你会发现，对错杂街巷格局的保留，对建筑展示的方式，仿佛都在“取一千年前宋代山水立轴的意味”。并且建造了这条路上本没有，也并不属于江南建筑风格的沿街骑楼。王澍在文中说，中国的历史街区保护往往都成了“标准化的假古董”，其团队的改造当然不算“标准化的假古董”，也非常注重对其历史堆积和生活风

貌的保留与呈现，甚至极其难得地在动工之前，有专人研究这条路的历史文献，还对居民进行了大量的生活访谈、录音、录像等标准“人类学”式的工作，但这真的能算“历史风貌保护”吗？看起来更像是改建了一个文化创意园区，当代人类学所关注的“原住民”的参与又在哪里呢？

或许，在当代，从建筑的角度上说，完全的“在地化”确是一件极难实现的事，毕竟现代建筑有其苛刻的建造标准和规范，而王澍作为一个开拓者，这笔功劳应该记在他头上。

作者简介：夏航，华东师范大学传播学院民俗传播学硕士，专注人类学研究，关注当代中国的民间信仰、遗产保护、基层政治及环保、医疗等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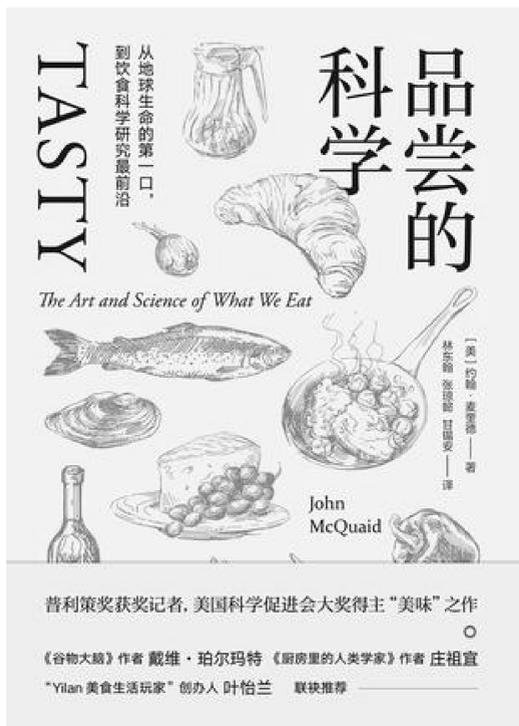
#### 馆藏信息：

《造房子》王澍著，湖南美术出版社 2016 年版，逸夫馆第五借阅室、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TU2/10409

## 怪诞味觉传

——评《品尝的科学》

董柏辰



为常人所了解的冷知识，犹如坐过山车般充满着惊心动魄的刺激。时不时会给出与现代文化和认知相左的“奇葩”古老饮食文化，着实令身处文明时代的美食喜爱者们哭笑不得。书中的语言风趣轻松却又不失严谨和科学性，展现了一段关于口腹体验的非常历史。

### 吃饭与进食

人类对于味觉的要求，已经远远凌驾于其他哺乳类动物之上，我们的整个吃饭过程堪称是哺乳动物界最为奢华的，不仅要满足对身体营养能量的供应，还要符合“色、香、味”的高层次评判标准，越是级别档位高的宴席，对这几项的要求越是超乎常人的想象。

这样一种高段位的进食方式是如何发展的呢？《品尝的科学》按时间轴的发展方向，选择出从古至今起着转折作用的五顿饭，涉及的主角有三叶虫、盲鳗、摩根兽、灵长类和古人类，借这几位代表性的主角深入体会进食向吃饭过度的整个过程。从最初仅仅为了生存而忙碌的简单生

“酸、甜、苦、辣、咸”，这五种基本味觉是我们无时无刻不在体验的，而人们对美食的追求想必早已超越了生存必需的范畴，并逐渐成为一种愉悦的享受。这本由美国作者约翰·麦奎德所著的《品尝的科学》，从一个全新的视角，为读者讲述人类味觉的发展历程，以及其中各种不



物，到食腐为生的盲鳗，它们的食物图谱取决于周围的环境以及为了能够获得食物而进化出的已有技能。可以说摩尔根兽的灵活性是其捕获小蜥蜴等美食的基础，其进化出的敏捷度更为逃避同时代恐龙的追杀提供了保障。到了灵长类则为了在食物稀少时能快速找到可填饱肚子的果实，进化出对橙色极为敏感的视觉系统。至此，生命在与环境较量的同时，获得了越来越先进的视觉与行动的新技能。

人类的祖先为了保持身体恒温，在需要躲避大型动物袭击的同时，不停地寻找下一餐。在这样一个适应环境的过程中，使得动作更灵活，大脑变得更大，而行动方式趋向复杂化，为更进一步占领食物链顶峰奠定了基础。

在原始时代的一次偶然机会，使得人类认识到高温与食物所产生的美拉德反应，能使食物散发出的诱人香味，熟食的美味便从此一直存在于美食文化之中，而美拉德反应也因此被称为食品科学的基石。

正是缘于适者生存的竞争法则，人类得以有如今飞跃性的进化，亦是出于对全球不同地区环境的适应，演变出了各地区纷繁多样的饮食习惯与饮食文化。这样看来，美食热爱者们还真要感谢地球神奇多变的气候环境了，不然今日或许餐桌上的美味可就要消失一大批了呢！

### 神奇的喜好与厌恶

说到饮食上的喜好，每个人一张口便

可以罗列一大串的词语，比如佳酿、珍馐、山珍野味、浓郁甘甜、回味无穷等等，可如若要说得更具体点，恐怕分歧就会出现。《品尝的科学》为读者讲述了诸多地区的饮食文化，近距离感受那些区分某一种食物是珍馐或是厌恶之源的规则。这一部分内容藏着诸多令人咋舌的事实，虽说在书中文字的解释下很容易理解其中的道理，可面对如此巨大的差异和现实，当真是磨破脑袋都想不到啊！

对于毫无生存经验和社会经历的婴儿来说，除了与生俱来对威胁生命之物的反感外，其他饮食好恶均是跟随当地惯常方式和养育者的习惯学习而来，甚至天生对苦的抗拒也可以在文化的熏陶下而有所改变。书中分享了一个简而易懂的例子：美国只有某些动物是被认为可供食用的，在这些被认可的动物中又会排除个别的器官，例如心脏和大脑这些是被视为恶心的食物，这让我联想到美国恐怖片里诸多挖脑与掏心脏的场面，或许对于其他文化者这些只能说一般般的事，对于美国观众会出现恶心兼恐怖的更强烈反应。

回忆我们人生中第一次接触外来新奇食品的时候，或许早已领教了文化差异所带来的一系列复杂感受，有好奇却又有些心惊、抵触、犹豫等等。这样来看，虽然喊着吃遍天下美味，但没准真遇到极具地方传统特色的食物时，会面临难以下咽的纠结和尴尬。反正书中所描述的历史悠久的“臭鲨鱼”我是没有心情去尝试，但有时候恶心之感更多是来自于人的心理作用。

吃过榴莲和臭豆腐的朋友对此应该感受颇深，闻着榴莲的味道着实想象不出会有什么美味，可当榴莲果肉入口，那股甜糯的口感，加上上扬到嗅觉的特殊的果香，使得这种矛盾的水果赢得了“水果之王”的称号。而臭豆腐对人视觉和嗅觉的冲击，对于初试者来说，更是挑战加倍。榴莲起码有个还算不错的外表，臭豆腐墨绿色的样子，反正我是至今没准备好去改变下自己对它的厌恶之感。

### 上瘾的味觉

人是容易上瘾的动物，会对许许多多的事物产生依赖之情，在味觉这一方面亦无可幸免。《品尝的科学》用大量篇幅探讨了人类对苦味，甜味和辣味的独特爱好。苦味？没错，就连苦也能让人热爱。我们生活中许多植物性食物里都有着不同程度的苦，人类更是在咖啡、烧烤等食物中将苦的美发挥到极致。而甜味的追求者更是广泛，现如今市场上销售的众多食品很少有不含甜味的了。而辣味亦是许多国家和地区的餐桌上不可缺少的提味品，我国更是有“无辣不欢”的说法。

这些味道所带来的，可不仅仅是美味和诱人这么简单，其背后所蕴含的更是对人类本身的价值，比如苦味会让人解油腻之感。对于能承受苦味的人，苦与其他味道的融合将是难以抗拒的诱惑。微苦的蔬菜含有丰富的营养，可激发免疫力起到抗癌的作用。不过，人类对辣的喜好可以说是动物进化过程中的一项意外，原本辣椒

进化出辣素是为了免受虫子啃食，却没想到反被人类所喜，甚至争相培育超辣品种不断刷新世界记录。超辣到什么程度？就是提取辣素的工作人员要全副武装，避免手脸部到受辣素的刺激。人之所以会对辣上瘾，背后其实是有奖励机制起作用，书中提到各种辣对人体带来的好处。不过或许这些好处都不及在被辣味呛得涕泗横流之后那种活下来的解脱感与满足感更加诱人吧。

相较于其他味道，甜味的历史比较久了，正是因为甜味食物是提供能量的最佳来源，这种原始的需求引起了人们对糖的狂热，但也因此带来了诸多健康问题，更有研究显示，人工甜味剂是诱发疾病的罪魁祸首。糖精是煤焦油衍生物，阿斯巴甜则会在人体肠道微生物分解后生成甲醇，再次分解就会变成甲醛……有的研究也指明人工甜味剂是导致糖尿病的元凶。

不仅是以上提到的三种基本味觉，现代更有多种混合口味，一样深得大众喜爱，有人大爱甜辣味，有人喜欢咸甜口味，还有苦咸辣味，总之，爱的就是这个味！

### 味觉不乏新奇

这里的新奇，是你我不曾见识过的，有古老的味觉奇观，也有制造绝佳味觉体验而使用的奇葩方法，以及现代化开发味觉的脑洞大开之作，还有一些科普奇文。

酿酒需要酒曲，这是众所周知的，可是贾湖村古老的用唾液酶酿酒法绝对是颠



覆了现代食品制造的认识。书中是这样描述这种传统酒的美味的，“充满泡泡、醇厚、余韵十足”，并被品酒者断定“这种酒是用来搭配中国菜的理想酒饮”，那种柔顺的口感描述得让人蠢蠢欲动，配上它的天然制作工艺，着实是让人既爱又恨啊。

视觉和嗅觉在饮食文化中也起到了相当重要的作用，未入口时必然先是闯入视野，嗅其香味。作者在讲述味道的进化史时提到了一个冷知识，鸟类的视觉系统比哺乳动物要发达，人类的视觉是由三种视锥细胞构成，可以侦测到 100 万种颜色，而鸟类竟拥有四种视锥细胞。倘若让我也去想象黑白或者单调视觉动物所见到的世界，倒还可以，可鸟类眼里那么炫目丰富的世界究竟是什么样子，是既好奇又无奈。没准在它们看来，我们人类的皮肤也如同动物一样有着花花绿绿的斑纹呢。而

味觉的神奇遇到了人类的大脑，那更绝对不是简单的善加利用了，而是千奇百怪的创造，比如一张可食用纸的创意：利用特殊工艺将味道与纸上的图案搭配，纸上的图案是一块美味牛排，纸张入口便是牛肉香与黑胡椒汁的实在感，完美至极，让人大开眼界！

《品尝的科学》的故事还不仅仅是这些，那些神奇味觉知识盛宴，还有奇妙的见闻，诙谐的语言，都使这次阅读体验妙不可言。

作者简介：董柏辰，认为人生该有自己的节奏——书之美、心之悦、友之纯、景之澈。读书出评两年间，有多篇书评在《福州晚报》《新华日报》《青岛早报》《常州晚报》《姑苏晚报》《城市晚报》《山东商报》《中华读书报》发表，并被各类公众号和新浪读书网站转载。

#### 延伸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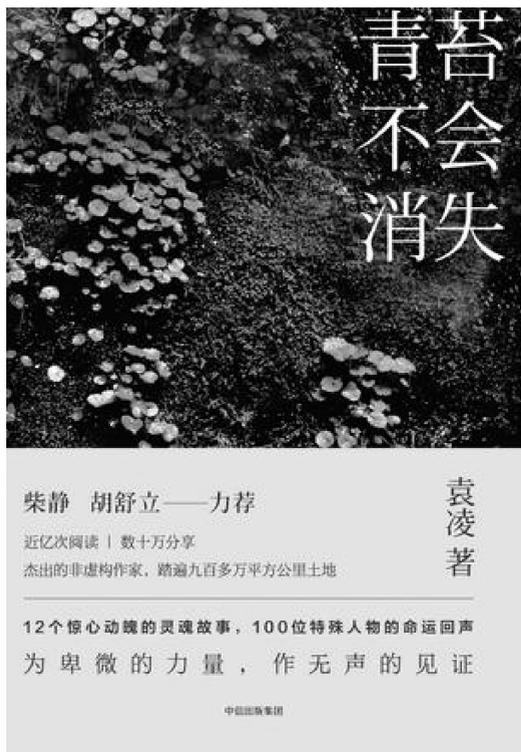
《谷物大脑》[美]戴维·珀尔马特、克里斯廷·洛伯格著，温旻译，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5 年版，逸夫馆第四借阅室，R322.8/10004

《厨房里的人类学家》庄相宜著，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3 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I267.1/11139

## 为每一盏生命之光点赞

——评《青苔不会消失》

孙宏杰



阅读前，我以为自己一定能对书中的底层人物和他们的生活感同身受，却发现事实远非那么简单。尽管同样来自农村，我与书中的大部分人物还是有着完全不同的生活轨迹。阅读他们的故事，我总感觉像是一个局外人——我离他们的生活太过遥远。我尝试着想要通过阅读走近他们

的生活，却常常因为缺乏亲身经历的真实感而放弃这种尝试。

在《青苔不会消失》的第一辑“卑微者”中，同样作为矿工，有的人因为矿难失去了双腿，余生将与床铺为伴；有的人因为患上尘肺病而不得不依靠氧气罐延续呼吸。如果说矿难是一次突发的变故，尘肺病则更像是一场慢性的谋杀。在同一个身份里，他们的遭遇不尽相同，结局却大同小异。他们将身体交给一个个矿井，每一次下井都像是一场赌博。

可能生在南方、周围没有亲戚朋友从事相关工作的缘故，矿井工作于我而言完全是一个陌生的行业，因此我也就无法体会这份工作的艰辛和它的危险性，而就连后者，我接触的也只是每一次新闻标题冷冰冰的矿难死亡人数统计。我不知道的是，每一个统计数字都是有意义的，在它背后是一个个逝去的生命个体和因此而影响的一个个家庭，这些统计数字背后的故事经由袁凌流畅而又冷静的文字写出来后，变得不再遥远，他们是真实的、可触摸的，而了解这份真实和真相会让我们泪流不止。



除了矿工，全书中这样的底层人物和弱勢人群还有很多，譬如在北京讨生活的外地人，这座城市的发展离不开他们，但他们终究还是“局外人”；又譬如湘西的一对相依为命的祖孙俩，没有双亲的陪伴，九岁的女孩过早地承担起家庭的责任，种菜、淘米、做饭，本应该无忧无虑的童年却填满了生计的繁琐。不论性别、年龄或是职业，这些“卑微者”们无不尝尽生活的辛酸苦辣，他们背负着生活的重担，却从没有停下前进的脚步。他们的工作也许卑微，但从来不卑贱。

除了把眼光对准人，作者也把人文关怀聚焦在生养我们的土地和河流，无论是中越边界的地雷区，承担“哺育干渴北中国重任”的汉江，还是生存的渴望与生活的艰辛彼此交融的大凉山，对于生长在那里的人们而言，它们有着共同的名字——“出生地”。而最让我产生共鸣的，是作者对于沂蒙山区的记述。这里有着光荣的历史，曾经是孟良崮战役的发生地，但如今随着年轻人外出打工，许多村只留下年长的老人。“村庄老了，剩下的人砌在石头里，停止繁衍，慢慢地这里又只剩下石头了。”

我在初中的时候离开家乡去异地求学，之后除了寒暑假，很少有机会长时间近距离观察家乡的变化。而在我更小的时候，和小伙伴们追闹着在田野跑，夏日的傍晚搬着凳子和爸妈在家门口乘凉，邻居间互相串门拉家长里短，彼时的家乡对于我而言是亲切的，我能感受到它每一天的变化，虽然在外人眼里，它在很长时间内

基本没有变化。和书中不同的是，我的家乡没有那么多离乡打工的人，整个村庄不至于因人少而凋敝，但即使如此，我也感觉得到，即便家乡的发展看起来日新月异，但整个村庄的活力却在一天天消失殆尽。每隔几个月回一次家，我总有一种陌生感和疏离感，仿佛我不再是她的一员。很多人家盖了新屋，虽然位置离原来的房子并不远，但互相串门没以前便利了；同一批长大起来的“90后”们都到了成家立业的年纪，很长时间内没再看到一群结队的少年互相追逐嬉戏打闹了。

当然，我得承认，和村庄的陌生感，很大程度上源自于我内心想要逃离的冲动，我希望不再如父辈们一样一生只生活在一块土地上，我想要去外面更大的世界看看。在青春期，这种逃离的欲望尤其强烈。但除此之外，村庄的变化更多可能还是自内而外的。置身于中国城市化进程的大背景下，财富成为大多数人的追逐目标，村落过去那种亲近式的、宗族式的社会关系结构变得不合时宜，取而代之的是疏远的、以利益往来为纽带的关系网络，或者说，村落原来的社会结构逐步瓦解，并慢慢为城市化的关系所代替，这可能也是城镇化不得不付出的人情代价。

但在城镇化进程中，牺牲的又远不止人情代价。父母外出打工带来的留守儿童问题早已成为社会各方的关切，书中引用的“农民工服刑人员留守比率远远高出普通农民工”这一调研结论更加深了问题的严重性。湖南省石门县鹤山村，曾经因为

依傍亚洲最大的雄黄矿而显赫一时，但水体、土壤的污染使得当地砷含量严重超标，成为村民们挥之不去的梦魇。在国家创造一个又一个 GDP 奇迹的背后，在经济社会的宏观叙事之下，上面这些小人物的命运常常被隐去，像是一篇鸿篇巨制中，名不见经传的小小注脚。袁凌的文字却像是一个朴素的镜头，还原了一个个卑微的生命，为他们在宏观叙事的嘈杂声中发出属于“他们”的声音。这声音或许微弱，却像漆黑夜空的流星划破天空，照出每一个平凡之人的光亮。

叙述“他们”的故事并不是一桩容易的事。作者需要近距离观察他们的生活，但同时又不能过分地介入。叙述的时候需要一些丰富的词汇，以满足故事的需要，但同时又不能过分煽情而失去客观性，正如作者在自序里所说，他需要用的是一种“节制、朴素又内向的语言”。袁凌在全书中很好地完成了这项难度巨大的任务，尽管偶尔会跳出诗歌一般华丽的句子，但大多数时候他使用的语言都是白描式的，选择视角的时候也尽量是以旁观者的身份，几乎很少发表评论，抒情则更是寥寥无几。当然，作者也不可能完全回避自己的立场，在《兰考弃儿》中，尽管“爱心妈妈”袁厉害引发了诸多争议，字里行间还是能看到作者对她的支持态度。而在与全书整体行文略有违和的《海子：死于一场春天的雷暴》一文中，作者对准的不再是底层的小人物，尽管海子本人出生于安徽农村。我对于海子出现在书中的确感到一

点意外，但我想作者把海子的文章收入合辑肯定也是经过考虑的，它出现在“生死课”一辑中，显然作者希望借由海子自杀讨论生与死的问题。除此之外，作者想要讨论的还有更多，包括诗歌与革命、理想主义的消亡、乡土责任等等，虽然许多都欲言又止。而海子代表的诗性和他本人与农村、土地割舍不断的关系，更是呼应着卑微者们在社会底层摸爬滚打、在灰暗的生活色调上涂抹彩色的努力尝试，这何尝不是另一种诗意的现实表述？

因为人物繁多，作者在叙述时经常快速地在不同人名之间来回切换，初读起来略微有些不适应，常常需要把名字记在本子上，或者来回翻页才能把名字和故事对应起来。一开始，我会疑惑，作者为什么不干脆把一个人的故事讲完，再开始讲另一段呢。阅读完一个个故事，我渐渐明白作者的初衷。尽管姓名、背景各异，但這些“卑微者”的人生轨迹是那样相似，譬如尘肺病人，他们大多年轻时抱过钻机，一直工作到粉尘充满肺泡，呼吸举步维艰不能再坚持，只能躺在病床上靠氧气续命，直至最后入土为安。他们被时代的洪流裹挟向前，很多人在壮年就离开了人世，名字也很快被淡忘，就像偶尔投入河流的小石子溅起的水花，很少有人记得它的形状。你可以用“他们”来概括这群人，但是他们分明又有着不同的姓名，扮演着不同的角色，他是父亲，她是女儿，他是丈夫，她是母亲。他们支撑起的一个个家庭单位，是社会存在的基础；他们点



亮的一盏盏灯，是照暖中国的精神之光。

本书的书名出自袁凌的一句旧诗：“青苔不会消失，只要世上还有，最后一个穷人。”这是一个再贴切不过的比喻，虽然位于社会的底层，上面不断有生活的重压，但这些社会的“小人物”却表现出青苔一样旺盛的生命力，他们可以在任何角落生长，哪怕没有阳光。不是非要长成参天大树才有意义，即使如青苔生在山间、田野、溪边，仍然可以把生活过得充满温度。他们活得很轻，默默无闻，从来

就与鲜花掌声无缘，社会宏大叙事的噪音常常盖过了他们微弱的声音。但他们值得被书写和礼赞，他们的名字应该被记住，他们生命之灯发出的每一道光，都是我们前行的方向和行动的力量。

作者简介：孙宏杰，在京国企员工，喜欢读书、电影和音乐，读书偏爱小说、诗歌、非虚构类和历史政治类。算不上称职的书迷，惟愿在浩瀚书海里，做一个虔诚的水手。

馆藏信息：

《青苔不会消失》袁凌著，中信出版社 2017 年版，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I25/11055



复合材料与工程 1601 班 张弛同学作品

## 也许死亡才是上天最大的公平

——评《爸爸，我们去哪儿》

刘惠



《爸爸，我们去哪儿？》是法国作家傅尼叶写的一本薄薄的小书，介绍了自己抚养两个残障儿——马蒂约和托马——的心路历程。内容不多，翻完之后五味杂陈。

很难准确地叙述自己的感受，只知道

那滋味绝不是感动，尽管这时代感动是廉价的。一个父亲尽心尽力抚养自己的两个儿子，这是每个父亲应尽的义务，即使两个儿子都是残障儿。那滋味更不是同情，因为没法感同身受，也没法施予援手，同情毫无用武之地。

这并不是励志故事。对于自己的境地，作家十分坦率，将心中所想倾囊而出，包括黑暗的和绝望的。我觉得这好像是一本说明书，告诉你如果不巧经历了这样悲惨境地时你的遭遇和心境会是怎样的。

首先你会非常没有成就感，因为你的孩子不会因为你精心的照顾而成长，也不会因为你悉心的教导而成熟，他们甚至无法感激你的付出，因为他们不会买礼物，无法制作卡片，也不会说“我爱你”。而你，会有一瞬间产生那么不切实际的心存侥幸，也会一霎那涌出羞于言说的大恶（傅尼叶把心中的大恶都坦诚地说了出来，他甚至想过和两个儿子同归于尽，也想过把他们丢弃在火车站）。



读过书之后，同样不幸之人大概可以拍拍胸口，长出一口气，原来上天并非只待我一个人如此不公，原来我不是脑筋错乱才会有些黑暗或犯傻的想法，原来这都是人之常情。

但傅尼叶知道，其他的不幸之人知道，大多数时候的胡思乱想充其量也只是想想而已。在大部分时候，傅尼叶没抱有不切实际的希望，也没有感恩上天赐予的苦难，更没有陷入绝望的谷底而一蹶不起，简单来说就是在希望和绝望的大起大落中选择不卑不亢地受苦。他会拿两个孩子开玩笑，他也清楚地知道玩笑只是在向别人证明自己有面对苦难的勇气。

拥有两个残障儿，这不是普通人生活的常态，可事已至此，也唯有尽量维持生活的正常了。

本科时看过周国平写给女儿的那本《妞妞》。女儿妞妞出生后被诊断患有恶性眼底肿瘤，尽管父母悉心照料、医院尽力

救治，可最终妞妞依然在一岁半的时候离开人世。小师妹曾经和我争论，说这本《妞妞》她看得极为愤怒，因为不解周国平从始至终散发的绝望气息。她说这个父亲糊涂至极，自己给女儿判了死刑，而不去祈求那也许会出现的奇迹。

或许吧，或许人们并不愿看到祥林嫂般的抱怨或者林黛玉般的悲剧气息，或许人们希望看到的是像《滚蛋吧！肿瘤君》那样，即使身患绝症，依然坚强乐观。毕竟人生多磨难，多点正能量，多点在世界中心呼唤爱不好么？

其实不尽其然。并非所有路的尽头都可以峰回路转，也不是所有的山穷水尽都会迎来柳暗花明，有时候生活的暴击不会给你任何回旋的余地。比如两个家庭中的孩子，绝症注定他们在有限的生命里充满病痛且早早地逝去。在这个问题上无论哪个选项都不那么正确。不认命的话，可科学的鉴定已经得出了结论，却依然盼望超



《滚蛋吧！肿瘤君》电影海报

越科学的奇迹出现，谁说得清这到底是内心强大还是阿Q精神呢？认命的话，不期待奇迹，耐心等待命运的审判，这是向命运示弱还是有自知之明呢？奢望那微乎其微的奇迹，或是低头向命运认输，到底谁才是弱者呢？

也许当上天不讲理时，所有人都是弱者，周国平是，傅尼叶也是。而面对上天的无理取闹，希望和绝望，或者不卑不亢，都是道路，不管怎么选，恐怕也只是殊途同归。

人生的终极问题有三，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要到哪里去？傅尼叶的小儿子托马也许是哲人转世，他反反复复地问父亲一个问题“爸爸，我们去哪儿？”

我们去哪儿？“我们上高速公路，逆行。我们去阿拉斯加逗熊玩，然后被熊吞掉。我们去采蘑菇，专采毒鹅膏菇，回来

摊个香喷喷的鸡蛋饼。我们去游泳池，从高台上往没有水的池子里跳。我们去海边，我们去圣米歇尔山。我们在流沙上散步，然后陷进去，一直陷到地狱里。”

又或者，马蒂约跑到遥远的地方去找他的皮球去了；托马在轮椅上度过的时间越来越长；傅尼叶生了第三个女儿，她不再是残障儿，也健康地长大了。

然后最终，大家还是走向同一个终点——死亡。

我们去哪儿？我们走不一样的路，过不一样的人生，人生的长短不同，然后最终都会迈向死亡。我想这才是上天最大的公平，也是苦难人生的最大安慰。

作者简介：刘惠，85后，坐标上海，北京大学理工科毕业生，热爱文学。

#### 馆藏信息：

《爸爸，我们去哪儿》[法]让-路易·傅尼叶著，李欣译，人民文学出版社2017年版，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I565.45/10495



## 带一本书去海边——青岛书店寻踪（上）

马德静

在某种观点里，青岛被认为是文化的沙漠。同中国的许多城市相比，她大概还只能算个垂髫的小姑娘。从 1891 年建置算起，至今不过 120 年有余的历史，这对一座城市来说多少有些短暂。

20 世纪 30 年代应该是这里文化最辉煌的一页了吧？王统照、闻一多、梁实秋、老舍、沈从文、萧红、萧军等一大批文化名人曾会聚于此。他们也不曾吝惜对青岛的赞美，梁实秋“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最为青岛人津津乐道，老舍《五月的青岛》写尽了她的可爱：“风不凉，浪不高，船缓缓地走，燕低低地飞，街上的花香和海上的咸混到一处，浪漾在空，水在面前，而绿意无限，可不是，春深似海！欢喜，要狂歌，要跳入水中去，可是只能默默无言……”但仔细想想，这些赞美多是源于自然的造化，而谈起这里的文化，却惹得大师们颇多抱怨。闻一多就曾在给吴伯萧的信里写道：“我们这青岛，凡属自然的都好，属于人事的种种趣味，缺憾太多……”梁实秋也说：“青岛虽是一个摩登都市，毕竟是一个海

陬小邑，这里没有南京的夫子庙，更没有北平的琉璃厂，（闻）一多形容‘没有文化’。”

老实说，作为一个青岛人，我可不愿承认自己的家乡“没文化”。于是回家的时候跑到街道上寻寻觅觅，找不到古秦淮的遗韵、紫禁城的沧桑，却发现岛城的大街小巷不知什么时候冒出了许多有趣的书店。其中有带来全新阅读体验的大型连锁书店，如西西弗、方所，有努力复兴民国文化气脉的荒岛书店、良友书坊，也有安居在小街巷里书写自己个性的小城书店、纸有意境，更有许多我未曾发现，未曾抵达，也无法曲尽其妙的所在……我想，这应该是当代青岛的文化了吧？海陬小邑也有海陬小邑的文化，海陬小邑的书店自有它的精致可爱。

读《长恨歌》时，对其中一句话印象深刻，大概的意思是说，城市里的道路可分两种，老城里怀着曲折衷肠的，是掏心窝掏出来的，新区里横平竖直的，是讲道理讲出来的。数数常流连的几家书店，恰好也能分出个“老城派”与“新城派”。



“老城派”的书店，要么坐落在老式的德国建筑群里，要么毗邻着文化名人的故居，每个书店都有一段独一无二的故事、历史文化的遗痕，诉说着的是老青岛的衷肠。“新城”派大都处在近几十年开发的新城区，选址在人流密集的大型商超和购物中心，彰显着的是新青岛的活力。这些“新城派”多是实力雄厚的连锁书店，虽然每个城市的店面模样都差不多，却也有足够的理由让爱书人着迷。

### 老城篇·青岛书房

在老市南一段南高北低的马牙石路上，矗立着一座三层小楼。砖红色的坡顶和老青岛的红瓦绿树融为一体，东侧突出的四角塔楼之上是尖耸的山墙。如果不是被现代拔地而起的重重高楼阻挡，从二楼和三楼的南阳台望出去，就可以看见湛蓝无际的海面。漂亮的外立面让这栋1903年建成的别墅至今依然焕发着少女似的光彩，似乎连它的名字都是少女心的产物——安娜别墅。



安娜别墅外观

安娜别墅是一座德国风格的建筑，它的

第一任主人也是一个德国家庭。1898年，青岛成为德国的租借地。第二年，卡普勒父子远渡重洋，从德国来到青岛。德国政府宣扬在东方建设了一座拥有无限商机的港口城市，卡普勒父子是自愿来到这里的移民，胶澳租界的第一批开拓者。父亲罗伯特·卡普勒在青岛最初的营生是制作一些马鞍和室内装潢品，不久后经营起德远洋行，还开办了砖瓦厂。伴随着产业的壮大，他们在青岛的新家也渐渐显露容貌。1903年，一栋三层的欧式小楼建成了，罗伯特·卡普勒为了纪念他的母亲安娜·玛利亚将其命名为安娜别墅。后来不知经过了怎样的辗转，小楼的主人又更替了几回，有两任主人最为人所熟知，一位是朝鲜名门闵泳瓚，因此这栋小楼也曾被称作“朝鲜李王府”；另一位是当时青岛的首富刘子山，他的房产数量之多使他又得名“刘半城”。

倏忽到了现代，这栋小楼总是户牖紧闭，充满了神秘感。彼时对这里的过去还不曾知晓，但她仙女似的外表却让我总想进去一探究竟。突然某天，小楼变身为一家书店，在院外挂起了“青岛书房”的招牌，于是便真的多了一个与她熟识的理由。



青岛书房内景



“青岛书房”共设三层，一层和二层是书店，兼有咖啡、美学、阅读、展览的功能，可惜多数图书都有塑封，只能观赏到封面装帧，却不能翻阅，若是遇上某本特别感兴趣的书，管叫你急得抓耳挠腮。一层的童书区和二层的藏书室是例外，那里的图书可以随便翻阅。顶楼是“卡普勒餐厅”，大概是为纪念这里的第一任主人而命名的。

一楼的门厅里陈列着渡边淳一的作品集，从《浮舟》到《化身》，再到《情人》《影绘》和《仁医》，吧台上售卖各式有趣的文创。东边的房间里有不少关于青岛的图书，西北角的童书屋一度是我的最爱，房间里三组长长的绘本架上插满色彩缤纷的中外童书。曾有一个小小的愿望，便是在童书屋小小的桌椅旁坐上一整天，把绘本架上的童书看个够。谁知这小目标还没实现，那些缤纷的童书就被请出这个房间，和其他书挤在一起，原来的小桌椅也被改成了咖啡茶座。东北角的房间里没有陈设图书，却也值得一逛。春和楼的香酥



青岛书房售卖的明信片

鸡、即墨的老酒、老栈桥白干……那里是青岛风物的一次小型展览。青岛人如何发明了“啤酒”的“啤”字，《青岛晚报》如何创造了“古力”一词，也能在这里找到答案。

朱红色的楼梯通往二楼，一旁的墙上展示着青岛各个时期的黑白照片和彩色照片，从20世纪之前胶澳设防拉开青岛城市历史的序幕，到“五四运动”中“还我青岛”的呐喊；从1930年代文化群星闪耀的时刻，到1950年代的热情与沸腾。楼梯间的狭窄空间也利用起来作为留言区，兼售青岛风光的明信片，基督教堂的塔楼、夜幕下的圣母像、碧海上的鱼帆……填好后就可以直接投进一旁的邮筒里，寄给想念的人啦！

小楼的布局齐整，二层也是三个房间，亦有售书与茶座区，还设有日本现代文学、艺术图书等多个专区，墙上是年度图书推荐的海报。北面的藏书室也是我喜爱的角落，这个房间收藏与青岛相关的书籍，包括历史、中德关系、人文、生活、旅行、文学、艺术、戏剧等主题，图书仅供阅览。窗边的玻璃展柜里还躺着许多与青岛相关的历史文献。环顾这里的藏书，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部《风雨半城山》，讲述的是这里曾经的主人——民国时期青岛富商刘子山的传奇。一套《文脉基金丛书》也颇引人注目，从各分册的书名中可发现这套丛书的特点：《青岛与戏剧》《青岛与电影》《作家与青岛》《青岛老报故事》《青岛老校故事》《名人与青岛》《话说青岛》……原来这个文脉基金是一项专



门用于抢救、整理青岛人文历史档案和民间口述的研究与出版资助基金。

坐在北窗下，抬头便可以看到天主教堂高耸的十字双塔楼，教堂彩绘的玫瑰花窗外每天都有数不清的穿着白纱和礼服的新人，幸福又认真地摆拍着婚纱照。藏书室中央宽大的书桌上，插瓶的莲蓬散发出夏日特有的清香，红色木窗外透进来的绿意和房间里绿油油的水培植物使人感到清凉与安静。拿一本书坐在这里，就躲进了书籍的荫凉里，一切暑热与聒噪都被隔绝在外，就像海报上写的那样：“夏日蝉器，读书降噪”。

### 老城篇·良友书坊

出了青岛书房，向南走上几百米，到达广西路。如同老北京的武定侯胡同、石驸马大街一样，德国人也爱用人名命名街道，今天的广西路在德占时期名为“亨利王子大街”，便是以当时德国皇帝的弟弟海因里希亲王的名字命名的。“亨利王子大街”上最早的建筑如今尚在，是一栋红色清水砖砌成、带有高挑塔楼和山墙的大楼。德占时期大楼有个威武霸气的名字——胶州德意志帝国邮局，今天“帝国邮局”的一部分已被开辟为青岛邮电博物馆。当年的殖民者相信，邮政是德国拓展在华贸易和殖民事物的先导，因此在德国占领青岛的17年中，除了胶澳帝国法院，只有胶州帝国邮局可以不受胶澳总督府的直接管辖。



德占时期的胶州德意志帝国邮局

大楼东南角一扇黑色拱门前的地上、石阶上挤挤挨挨，摆满了花花草草、坛坛罐罐，好像走进了某个老花翁的庭院，大门上的红色宣纸已经被太阳晒褪了色，但“友直友谅 友多闻”的墨迹还清晰可见。这里便是良友书坊了。门廊的小黑板上写着：

“良友书坊传承民国《良友》画报的出版精神，踏寻新文化运动的现代路途，兴办于2006年9月，初以出版策划为业，有《良友》《闲话》《大家文库》等系列图书行世。2011年开辟首个公共空间——青



良友书坊



岛文学馆，2012年再拓天地于此，融通阅读、咖啡、展览，静默地播种理想，沉潜于创意生活，在风尘滚滚中为自我寻一个角落。”

《良友》画报被誉为中国近代出版史上第一本大型综合性画报，1926年创刊于上海，前后出版近90年，记录了中国一段历史的嬗变、社会的沿革和文化流变，堪称当时上海都市文化的出色代表。“学者专家不觉得浅薄，村夫妇孺也不嫌其高深”，还曾一度开创女性上杂志封面的先河。这家良友书坊依托于青岛日报报业集团，正是以传承《良友》画报精神为己任、以青岛本土文化和民国海派文化为特色的公共文化空间。



良友书坊内部展示的《良友》画报封面

书坊内部分为两个区域，大门右手边是展览区，展出青岛当代艺术文献，左手边为售书区和咖啡茶座。据介绍，书坊中售卖和展示的图书主要分两类，一类为

“我们的书”，它们是良友书坊自己出版策划的图书，另一类为“朋友的书”，是书坊多年来积累的作者资源和青岛本地作家出版的书籍。不过说来惭愧，我到这里却很少专注选书、买书，多数时候是为约人或小坐，因为这里温暖柔和的橘黄色灯光、海派韵味的铺陈与装饰、溶在一处的咖啡香和书香实在太适合聊天会友啦！聊天的间隙，或者等人的功夫，去书架前转转，便有发现好书的机会。书架上最喜欢的一本书，要数朱家潘先生的《故宫藏美》。朱先生是文史专家和文物鉴定家，《故宫藏美》是朱先生谈论古代艺术的随笔集。发现它时正是暮春的时节，翻开朱先生女儿所作的序，看到朱先生写过多次的一副对联：“契古风流春不老，怀人天气日初长”，是古人集兰亭字的对联，正如朱女士所说，“念之诵之，口气平淡而欢欣，让人格外难忘”。（未完待续）



良友书坊内景

## 金陵好大雪

肖飞



《红楼梦》第三回《护官符》中这样写道：“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雪”谐音指的是薛，即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中的薛家。薛家在金陵富可敌国，由此可见一斑。“金陵十二钗”中的薛宝钗便是薛家的闺秀，尽管后来家道中落，到了投靠姨父贾府的地步，但昔日的

奢华毋庸置疑。

《红楼梦》这部不朽的古典名著是曹雪芹（约 1715 年—约 1763 年）以他的家庭生活为创作基础、以南方文化为历史背景进行构思的，这应当是一个不争的事实。书中有许多南京方言，如丫鬟们在大观园里放风筝，用的是“剪子股”的方法，这就是南京土话。这种方法是将一柄剪刀缚在竹竿上，将风筝的线从剪刀柄中穿过，竖直了竹竿，利用竹竿本身的高度，拽动风筝线，以便容易放上去，这是过去南京女孩放风筝惯用的方法。他的曾祖父曹玺从康熙二年（1663 年）到南京督理江宁织造，子孙世袭其职，历任 58 年之久。曹雪芹在南京出生，他的祖上是旗人，也算是个南京人，到了十三四岁才去的北京。一个人年少时的记忆永远不会忘却，越到年长越是会回忆过去，我们都有这样的感受。正如敦敏赠给曹雪芹诗云：“秦淮旧梦忆繁华”。旧时秦淮，大雪时节，万户屠苏，自是一派繁华温馨的景象，以富家的眼光观秦淮，更是天上人



间，这些不可能不写入《红楼梦》中。

曹雪芹出生在南京的离子巷，后来叫利济巷，这条具有历史内涵的小巷因拆迁已经消失，实在可惜，我们少了一处发思古之幽情的绝佳去处。由于曹雪芹童年的记忆，《红楼梦》里描绘的自然风貌无疑是南京文化的意象。经考证，江宁织造府就是现在的南京大行宫小学所在地。1984年8月在施工时挖出了曹家花园内假山基石和太湖石，还出土了一些色织染料，有“大清制”字样的残瓷碗底等实物。专家认为，这里是曹雪芹少年生活的地方，《红楼梦》中的大观园即以此为原型。遗憾的是，太平天国时期，江宁织造府毁于一旦，而今，我们只能从《红楼梦》的描述中想象当年的浮华，太平天国对南京所造成的损失实在太大了。

据记载，康熙皇帝六次南巡，后四次以江宁织造府为行宫，都住在曹家。曹雪芹的曾祖母曹玺夫人孙氏原来是康熙皇帝玄烨幼年的保姆，曹家和皇帝的关系可见很不一般。康熙派曹任江宁织造官，目的是要曹家到南京促使满族和汉族的融合，同时给个肥缺，以报答曹家的情谊，真是一举两得。在中国古代，被派往江南富庶之地为官的，通常要么是亲信要么是亲戚，至于水平倒无关紧要。这些地方插根稻草在地里都可长出粮食，加上人又勤劳，并不要当官的太多费心。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玄烨第三次南巡到南京，干脆就住在江宁织造府。当他了解到明末的反清活动，便以恢弘气度亲自到明孝陵祭奠，并特地书写“治隆唐宋”四个大

字，高度评价明太祖朱元璋统一全国的功勋，并交给江宁织造官刻碑立石。这时的织造官正是曹雪芹的祖父曹寅，是他为康熙竖的这块碑。碑至今还在明孝陵前殿里立着，具有很强的政治意味。可以说，曹家在此时的金陵城里位高权重，无人可及。

不过，雪再大，也有融化的时候。1728年，雪在消融。康熙末年，诸皇子储位之争激烈，曹家陷入其中，这是一种赌注，赌赢了，继续你的荣华富贵，赌输了，满盘皆输，结果是曹家赌输。曹家是太子一党，雍正继位后，深知曹家对皇室内幕机密了如指掌，便十分的厌恶，正如红学家周汝昌所说，“雍正对曹家之久怀忌心矣”，找了个由头抄了曹家，曹家从此衰败下去。《红楼梦》里的重要人物南京人王熙凤，想当初不可一世，泼辣无比，后来竟被原先惧内的贾琏贬为妾妇，接着更进一步将她休回娘家，最终悲凉地死在南京。在一个动荡的年代，世事是很难预料的。

江宁织造府毕竟不是大观园，那么大观园究竟在何处，这一直是人们争论的热点。有南京说，也有北京说，但最终北京说占了上风，这以红学家周汝昌为代表。周汝昌先生从地理环境、景物遗存、建筑布局、府第沿革、文献印证等方面，结合《红楼梦》中大观园的描写加以论证，认为北京的亲王府与大观园有内在联系。作为南京人从情感上说是不能接受的，我觉得周汝昌先生过于武断。《红楼梦》中有那么多和南京的瓜葛，曹雪芹年轻时又生



活在南京，说大观园与南京无关，这不是很难讲通吗？我不是红学爱好者，没有那许多空去考证这些于现代社会发展无补的东西，但一般情理还是可以拎得清的。

清代诗人袁枚（1716—1798年）认为，大观园就是他在南京的随园。曹雪芹的同时代人明义在《读红楼梦诗》的序中也这么认为，他说，曹雪芹所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盖其先人为江宁织造，其所谓大观园者，即今随园故址。这是大观园在南而不在北，是“随园”前身之说的由来，一向拥护此说的颇不乏人。齐白石认为，大观园应该在南京，袁才子说随园就是大观园的遗址，是可信的。因为曹家在南京，做了几十年的织造，有一所规模相当宏丽的园子，当然不成什么问题。雍正五年（1727年），曹雪芹的父亲曹頫被革了职，第二年被抄了家，所有家产都由皇帝赏给了继任织造隋赫德。曹頫在南京的园子，也到了隋赫德名下。后来，袁才子买到手后，便改称随园，这是很清楚的沿革。曹家被抄没后迁回北京，在那个官官相护的年代，未必就贫无立锥，说不定在北京另有一个园子。但可断言，北京的园子，绝不能比南京的园子宏丽。抄家时，曹雪芹年纪虽还很小，但总能听到老人们回忆在南京时的生活状况，所以在写《红楼梦》时，自然会吧南京的园子作为大观园的蓝本。

袁枚从隋家买来随园后，于1749年开始营建，1753年建成。明义在为袁枚八十寿辰祝寿时在诗里也说，“随园旧址是红梦”，胡适也主张大观园即随园。吴伯

箫和曹聚仁来个两边不得罪，认为曹雪芹综合了北京和金陵两边的遗存景物勾画出的大观园，即“大观”是也，真正是：

一梦红楼二百秋，大观园址费寻求。  
燕都建业浑闲话，早海枯泉妄觅舟。

这说明大观园对提升这个城市的含金量和知名度是十分重要的，这就如同湖北的两个赤壁之争是一个道理。

我们不妨来看看随园这座江南的古典园林到底和大观园是否有关联。建筑风格颇具几分欧化的随园坐落在南京清凉山麓，在今上海路、广州路到南京师范大学后门这一带，可惜现在连一点遗迹都找不到了。随园的建筑采用大面积的彩绘玻璃作主要采光材料，这在18世纪的中国极为罕见。袁枚购买随园时年仅33岁，当时他在隶属南京的江宁县担任知县，他的上司正好是他的老师、时任两江总督的满洲人尹继善。由于才能和政治声望，加上与上司非同寻常的师生关系，使他在官场如鱼得水，任期不满一年就被推任高邮州知州，这是他仕途的关键一步，但却坏在高邮的咸鸭蛋上。提升的方案在报请吏部核准时遭到斥责，原因是吏部从没有吃到高邮名闻天下的野鸭和咸鸭蛋，高邮人只顾自己吃了，忘了吏部的那帮官员们，想想也是够荒唐的。这也使袁枚生了退意，想做一个优游于园林的山人隐士。那时，退隐不必是深山，往往是乐于建一园林，傍于城市，既得城市之华，又得园林之静，这样便买下了随园。



袁枚买园子总共花了大约 300 两银子，但扩建的花费何止十倍。从他撰写的情文并茂的系列散文《随园六记》中可以了解到，这是一个缜密而宏伟的人文规划下的产物，其中既有对中国历代园林精华的广采博取，又借鉴了从意大利传教士那里好不容易获取的文艺复兴后期西方建筑的某种样式，更有对自己家乡杭州的著名景物如西湖、断桥、南北峰、苏堤等的移植与复制。自从随园建成之日就被视为清代园林艺术的惊世之作。想象在风和日丽的日子，在十二侍妾和三十多位美貌如花的女弟子簇拥下徜徉于园中，那种感觉确实不差。当时，在园中主要建筑柳谷悬挂有一副袁枚自撰的对联：

不作公卿，非无福命都偷懒  
难成仙佛，为读诗书又恋花

真正是一个世俗生活的热爱者，又是一个政治上想出风头但又不得志的典型江南文人。只可惜随园现今已难觅踪影，这未免让人生出些许遗憾。

袁枚爱吃，具有钟鸣鼎食之家的豪奢，有《随园食单》为证。我们无从知道当年曹雪芹有没有在随园吃过饭，但他中年有一段时间因生计维艰在两江总督尹继善署中担任过幕僚。因袁和尹关系又特殊亲密，曹雪芹必然去过随园，也领略过随园生活的奢侈。《红楼梦》中对美食和大观园的奢华描写很多，如宝玉在病床上喝的莲羹汤所用的模具在《随园食单》里就有类似的描写，而第七十五回贾母吃的一

盘风腌果子狸简直就是出自随园名厨王小余之手。这大体可以推断出，《红楼梦》里的美食描写和他在随园的经历不无关系。更有意思的是，大大有名的随园十二妾与《红楼梦》中金陵十二钗的描写数目正好相等，这绝对不是一种巧合。

大观园的繁华正如同曹家的兴衰一样没有了踪迹。在人造景观盛行的 20 世纪 90 年代，出现了许多按照《红楼梦》为原型的大观园，比较有名的如上海青浦的大观园，坐落于淀山湖畔，按文造园，收集来许多民间旧建筑材料建成的园子，一时也游人如织，而今却没有了声息。南京前几年也建了一个有关《红楼梦》的项目，地点就在乌龙潭公园内，和唐代书法大家颜真卿的纪念馆紧挨在一起，按着小说中的内容马马虎虎地建了些景观，著名红学家周汝昌还题写了园名，真是有愧大家的题字。好像在中山陵风景区里也有个有关《红楼梦》的景观，也不太像样子。而现今，位于长江路大行宫小学附近的江宁织造府，由中科院吴良镛院士担纲设计，耗资 3.5 个亿。方案所要表达的建筑是“都市盆景”，致力于创造出“三山半落青天外，二水中分白鹭洲”的意境，以山水格局形成园林的总体骨架，以绿水环绕湖心岛隐喻白鹭洲，并配以西园、随园等园林建设，在喧嚣城市中营造“石头城”中的“太虚幻境”，现代城市版的“红楼梦”，再现昔日的盛世浮华。馆内将运用现代高科技手段，向世人展示江宁织造府历史、曹雪芹家世、《红楼梦》文学艺术、云锦织造艺术和皇家文化等。建设的资金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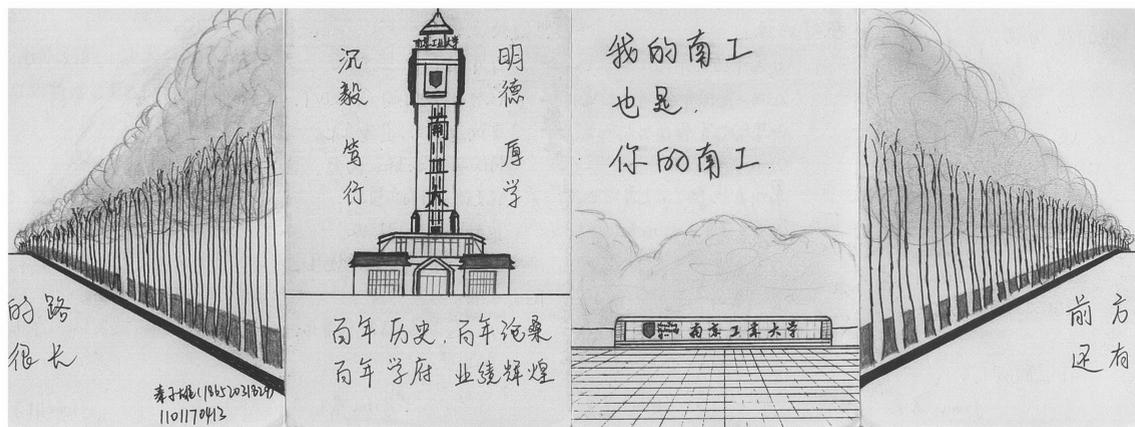


招商引资募集，最终花落浙江广厦集团。浙江人来建设什么不好，只是江苏特别是南京有那么多房地产大佬，还有那么多的商界成功人士，他们对这个重大的文化项目为何无动于衷，这是一个既可弘扬民族文化又可充当儒商的优质项目，我们的商人真应当把眼光放远一点。

南京是座具有深厚文化底蕴的城市，我们在书本上如数家珍地向人们介绍着古都悠久的历史，但表现在城市文化上却并不大，这里只有有限的以文化为载体的博物馆。名人故居拆除了不少，有的还散住着人家，在百子亭附近的徐悲鸿和傅二石的故居总算修缮好向社会开放了。民国时期，还有许多重量级的政要和社会贤达的故居没有腾出来，这些都是这个城市重要的文化资源。颐和路的民国建筑群千万不可弄成第二个南京 1912，成为青年喝酒蹦迪消闲的场所。我们的茶室只是市民打牌的场所，而英国作家狄更斯在伦敦的两

层茶楼室从里至外散发着文化的气息，那是智者出没的地方。这座城市热心于建高楼，但南京不是纽约，不是上海，这里不应成为文化的废都，它的魅力应来自于历史积淀下的文化、文明。这里需要大观园，需要王安石、吴敬梓等。现代文明不能只是物质的，城市需要文化内涵，这是每一个生活在这个城市里的人的责任。倘若一个城市的文化显得“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雪”再大，再富足，也是一座贫穷的城市。我们的经济令世人瞩目，我们的文化也应当与时俱进，进入到一个全面的文化复兴时代。当下，最紧要的正应当发掘出所有具有历史价值的文化内涵，让世人看到一个精神世界十分丰满的文化古城。

本文选自《旧时的金陵》，肖飞著，中国旅游出版社 2007 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K295.31/10007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1704 班 秦子雄同学作品



## 城市与人融为一体

——《明日的田园城市》读后感

工程管理 1501 班 唐盛艺



城乡规划，是近些年来比较火热的话题。随着经济的发展、改革的深化，城乡发展过程中的各种问题逐渐暴露出来，也开始受到人们的广泛关注。人们厌恶肮脏的城市环境，呼唤科学的城乡规划，渴望美好的现代生活。那么，城市如何才能让生活更美好，科学发展的理念如何才能贯

彻到城乡规划中去？最近，我抱着这些问题阅读了英国著名社会活动家、城市学家、风景规划与设计师大卫·霍华德的经典著作《明日的田园城市》，感觉收获颇丰。

《明日的田园城市》一书内容丰富，篇章结构严密。各章相互关联，从不同角度阐述了埃比尼泽·霍华德的城规思想与理念。全书共有十三章，作品首先简单介绍了作者心中新型田园城市的空间布局与功能分区，继而定量研究了田园城市经济收入与经济支出的状况，然后阐述了田园城市中各类产业如何发展，如何与政府协调作用，共同促进城市发展的问題。值得一提的是，本书还专门用一章的篇幅讲了可能要遇到的困难，并尝试对这些问题给出了解决办法。这体现了作者思维的前瞻性，也体现了本书内容的完整性，使得作者的论述更具说服力。最后几章，作者从总体上提出了发展田园城市应遵循的道路，并畅想了英

国大城市伦敦的未来发展状况。

在序言中，作者提出了城市人口过于集中的问题。他认为，“不论过去和现在使人口向城市集中的原因是什么，一切原因都可以归纳为‘引力’。显然，如果不给人民，至少是一部分人民，大于现有大城市的‘引力’，就没有有效的对策。”作者主张，要将城市和乡村的优点结合起来，构建一种新型的亦城亦乡的生活环境，以解决大城市人口过于集中等问题。为了阐述这个问题，霍华德在书中配了一张名为“三磁铁”的图。图中画了三块磁铁，分别代表单纯的城市、单纯的乡村以及城市—乡村有机结合的体系。结合图上的说明文字，我们就能直观形象地理解人口流动的原因以及作者关于解决城市人口问题的基本思路。后来我了解到，这幅“三磁铁”图曾被广泛引用，广为流传，由此可见这幅经典配图对于阐述作者思想的重要作用。其实，《明日的田园城市》中提到的城市拥挤、房价高、城乡发展不平衡等问题也正是我们国家当前面临的大问题。而我国提出的城乡发展一体化、统筹城乡发展等对策也与书中所提出的“城市和乡村必须成婚”等解决办法有异曲同工之妙。因此，这本书对于我国当前的城乡改造与建设以及产业的调整都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作者认为，在原有的城市中进行改造会触及过多的利益，而在一片未开发过的地方重新科学规划建设一座新的田园城市比较容易。这让我联想起了在全国各地都正盛行着的城市新区建设。尽管各级政府

都以很大的力度推进新区建设，但各地的老百姓仿佛对于新区都有一种天然的抵触。这种抵触，既有对整个新区建设的抵触，也包含对新区内某个新建项目（如学校、医院、交通场站、文体场馆）的抵触。诚然，各地新区的规划建设确实存在着许多的问题，而人们对新区距离自己原来生活的地方太远而不满也可以理解，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否定以建设新区促经济发展的政策大方向。我们在“诟病”新区的时候一定要有远见，不能因为新区现在“不热闹”就否定其价值，全面抵触其建设。在《明日的田园城市》中，霍华德举出了很多新型田园城市相较于老城市的优势。其实，我们的新区相较于老城区也是有很多优势的。可以说，建设新区是我们解决城市问题可以走的一条捷径，通过建设新区，我们能以更低的经济社会成本解决城市问题。

除了密切城乡发展关系，本书还在“社会城市”一章中提到了在中心城市旁边建设卫星城市的想法。在霍华德心中，这些城市间会有绿化带，而快捷方便的现代交通系统会把这些城市连接起来。生活在这种城市群中，人们既可以享有时尚现代的城市生活，又可以体验清新自然的乡村生活。这让我想起了近期发布的《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40）（草案）》，根据规划草案，未来将构建上海大都市圈，在90分钟内就能从上海抵达许多周边城市，实现上海与苏州、南通、无锡、宁波、舟山、嘉兴等邻近地区的协同发展，增强同城效应。其实，很多学者都认



为，正是霍华德提出的“社会城市”概念启发了目前在世界各地流行的“卫星城”建设。因此这本 100 多年前首次出版的经典之作依然值得今天的人们，特别是城市规划的制定者和城市运行的管理者仔细阅读。

阅读《明日的田园城市》一书，我们能发现其中有很多章节并不是仅仅在讨论城市规划的分布格局问题和工程技术问题，而是倾向于分析城市的政治经济制度、社会道德标准、利益分配机制和人文风俗习惯等方面对于城市规划格局、城市运行方式以及城市生活质量的影响。从霍华德的阐述中，我能感受到工程技术问题只是我们在城市规划中需要研究的一小部分问题，而要真正科学地规划建设田园城

市，就必须考虑城市所在的社会大环境，努力建立一套合理的城市运行制度，全面推进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以及生态文明建设，使得老百姓能真正享受到城市发展的好处，而不是仅仅考虑在哪里修一条路，在哪边造一栋楼。

《明日的田园城市》一书写得很好，我很赞同上面的许多观点。当然，可能因为我的阅历有限，对于书上的有些观点一知半解，并不能懂得所有观点的深意，所以感觉作者有的想法比较理想化，有一点乌托邦的意味，实现起来并不容易。不过，我依然认为这本书具有极高的价值，里面的许多理念在 100 年后的今天依然比较先进，是一本难得的经典之作，值得一读！

## 偷之以影 报之以情

——读《偷影子的人》有感

交通工程 1404 班 焦振坤

读完《偷影子的人》这本书，就像切身感受了一个起伏的人生，站在自己的角度，站在影子的角度。亲情、爱情、友情，每一段情都不能割舍，人生如此。每个人在不同的转弯口遇见的人，错过的人，命中注定，纵使遗憾抑或不满，都无法去改变。

“为每一个你所偷来的影子找到点亮生命的小小光芒，为它们找回隐匿的记忆拼图，这便是我们对你的全部请托”。文中的“我”——一个小时候经常转学并且因为年纪小而老是受班上同学欺负的瘦弱文静的小男孩，却无意间发现自己拥有和影子对话的特殊能力，从而能够走进别人



的世界，窥探他人的隐私。马格是他的“敌人”，作为小“恶霸”的他不仅经常带头欺负“我”并且这“情敌”还几近“抢”走了“我”所喜欢的女孩儿伊丽莎白，可是在听完影子的诉说后，“我”依然为他的“敌人”、为笼罩在这所房子里的冷漠而难过。我感到这是在告诉我们每个人都有不幸的一面，即使是看起来强大的恶棍也会有不为人知的一面。只有以心换心，设身处地地站在他人的立场，怀着慈悲心肠，才能理解别人的过失、欺压甚至谎言。

以前总觉得影子是孤独的产物，不会说话，没有颜色，只会紧紧追随主人的步伐，亦步亦趋。曾在周记中矫情地写道“总能感受到隐隐的孤独，就在霓虹灯闪烁的时候，就在那太阳升起的地

方。清冷而悠远，汹涌，无法抵挡。”现在看来，其实还有影子陪伴的人并没有那么凄惨，原来影子会洞悉情感，它经历的是和我们一样的生活。反而是我们，不能理解影子，不会和他交流，与影子的对话其实是与心灵的对话，读懂自己才能读懂别人。

“风，吹起破碎的流年，我看见远方的寂寞，泪流满面。”自从上了大学后才理解，原来，想家，想那家里的亲人，人是真的会哭的。不管在家是如何被母亲唠叨，被父亲嫌弃，在离家的那一刹那，明知归期，却还是满心酸楚。亲情的羁绊是无论身在何方都无法忘记的，安土重迁，重视亲情血缘也是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的传统，深入我们国人的骨髓、血液。我其实挺心疼书中主人公“我”的，应该无忧无虑的小小年纪，父亲的离开却致使他一直从自己身上找问题：没有成为一个可以让他们为之骄傲的儿子，是不是很伤父亲的心，所以他才离开？假装没心没肺的样子，其实内心早已被泪水淹没。想起妈妈对他说周六父亲会来看他那一段：周五开始盯着时针、分针度过，无心上课；早睡希望第二天与父亲见面时能有个饱满的精神；梳洗好然后穿上自己认为的最好看的衣裳，打上父亲送自己的领带。这样的精心准备却仅仅换来一句妈妈口中的道歉：爸爸因为有事这次不能过来陪你了。这样的失落让一个孩子来承受真的残忍了点。家庭对一个孩子的成长尤为重要，缺失了父亲的童年让他的人生不太完整，母亲对他倾注了所有的爱也无法弥补这一遗憾。



他是爱他的母亲的，但是这样的隔阂却让他难以表达内心深沉的眷念，直到母亲去世，才让他意识到对母亲的忽视，她的影子才是最值得自己去细细交流，仔细揣摩的啊！帮助朋友甚至陌生人，可是却因为习惯性地忽略身边最亲近的人而没有想到利用自己的能力去帮助最需要帮助的、最亲爱的人啊！唏嘘不已。

总是感叹：我还没长大，爸妈怎么就老去了呢？岁月太无情了，让我们爱的人、疼我们的人老去；岁月太无情了，让我们长大去面对世事艰险。父母的发梢悄悄爬上银丝，眼角晕染上鱼尾纹，这样的变化真让人难以接受。记得上次回家悄悄帮爸爸拍了张照片，拿给他看，他端详了好久叹了口气说“怎么变得这么老了，真丑！”然后走开了。我一时僵住，时光没有饶过任何人，更何况工作这么辛苦的爸爸。见过他年轻时候的照片，乌黑茂密的头发，嘴角扬起的有点儿坏坏的笑，不输任何一个当红鲜肉。这样的老爸也被时光磨去了棱角，雕刻了花纹。以前总是梦想着脱离父母的管束，当冲出牢笼的那一瞬间才发现，里面包含的是满满的爱。古人常言：父母在不远游。子欲养而亲不待。回头才幡然醒悟错过了多少陪伴的时光。

“我”的爱情复杂而又简单，伊丽莎白、克蕾儿、苏菲，三个女孩没有纠缠交错，没有狗血的情节，似乎每个人都出现得恰到好处。就如五月天《如果我们不曾相遇》里面的歌词：

那一天，那一刻，那个场景，  
你出现在我生命，  
从此后，从人生，重新定义，  
从我故事里苏醒。

伊丽莎白是“我”童年里的殇，只求这个高傲美丽的女孩儿垂怜地看一眼，在绝望中拼命地长大。我们每个人都会在心中有一朵白莲花，只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暗恋的时光悠远漫长，总是等待着男神、女神的回眸，制造一个又一个不经意的擦肩而过。偶然说上一两句话会傻笑一节课，总在梦里感受到大手牵着小手走在温柔的路灯下，影子拉得老长。苏菲就像故事里的红玫瑰，热情似火却不能激荡起“我”心中平静的涟漪，也许很多人会和苏菲这样的女孩子度过一生，因为合适却不是因为爱情。伊凡的一句话才是爱情的真谛：“真命天女”指的是会让你幸福的人。很庆幸，最后苏菲认清了自己的爱情，“我”也重新找到了克蕾儿——那个会用风筝向你写出“我想你”的女孩儿，听不见声音却能拥有阳光般笑容的女孩儿，她一直驻扎在“我”的心里从未离开。有人说青春就像吃棒棒糖，到最后味道和回忆还在，爱情却不在了。幸好被唤回的记忆让“我”和克蕾儿没有错过彼此，爱情仿佛影子一般，踩中了就带走了我的心。人生不需要那么多的顾虑，爱情更是，人生中最后悔的不是做了什么事，而是没有做某些事。书里面描写的爱情戛然而止，这才是最好的结局，因为最终我们还是要回归生活，留给我们的是美好的

想象而不是被柴米油盐浸泡过的泛黄。其实，现实主义的人也许并不赞同这样童话的结尾，可以和影子交流这样的特殊能力给了“我”了解克蕾儿的机会，曾经的诺言被遗忘那么久还能唤回，机缘巧合说的就是他们吧。

我喜欢文中描写的友情，不管是和伊凡还是吕克。一杯老酒，一生挚友，无关乎年龄、社会地位、人生阅历。接受影子的求助来帮助好朋友是伟大的，但是并不能以“为他好”为理由而干涉别人的人生，就算是为了对方好，为了所谓的“情谊”。伊凡在母亲的信的帮助下走出幼年丧母的悲痛，重新迎接新的人生；吕克最终选择回到面包房去继承父亲的工作，这都是他们对自己人生的选择，真实而又极其残酷，并不是每一个被激励而起的少年最终都能有一个完美的归宿，就像是出走的娜拉，没有任何赖以谋生的技能的她该如何生存？所以我认为，顺应事实，放手成长才是对待友情的最佳方式。我们不能代替任何人的成长，也不要干预他人的成长，作为朋友，能做的只是鼓励和引导，未来的路还是各自安好。

然而我们习惯了在别人的世界里指手画脚，在自己的世界里虚无缥缈。幸福和痛苦本身就不是能够区分开的，影子或许

经历了你的人生却不能知道内心真实的感受。人在低落的时候需要安慰，这个安慰可能会成为一根救命稻草，但是当度过这个坎，稻草也就变得微不足道，所以我们并不是当初以为的救世主的模样，不能成为我们剥夺别人自由的借口。我们最不该干涉的就是一个人成长路上的困惑，迷茫，摔倒再摔倒……在朋友中我一直扮演的知心顾问的角色，一开始会为这样的好人缘暗自窃喜，后来这个角色却让我无所适从。每次朋友们脱口而出的“我该怎么办”“这样行不行”，意在让我给出一份答案，即便他们心中早有了结果，我的回答会让他们更加安心。干预别人的人生就像咀嚼一块纯黑的巧克力，别人看着甜，其实味道极其苦涩。文中的“我”可以轻而易举地偷走别人的影子，不管是故意的还是无意的，最终都无法决定他人的人生，就像医生不可能治愈每一个病人，不吃饭的小男孩儿最终还是死了。

阳光洒满街道，无意间一撇身后，影子还是跟随在我的脚下，这让我感觉到无比的踏实。影子无论修长矮小，我的就好！人生酸甜苦辣，自己知道！

（本文在全国首届高校大学生经典阅读征文活动中荣获二等奖）

## 修心，修己

——《路遥传》读后感

工程管理 1501 班 彭鑫

自小吃过的磨难，都会是你成长的荣誉，也是你值得炫耀的勋章。

——纪念路遥先生

打小无忧无虑成长起来的“80后”“90后”“00后”，似乎吃苦对于我们来说，还是比较遥远的。我们自小的生活还算衣食无忧，但是在刚建国那几年出生的路遥先生（原名王卫国）身上的成长印记满满都是建国初年的辛酸血泪。

俗话说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王卫国的父亲王玉宽不足一米六的身高，硬生生撑起十口之家，生活的重担压着这一家老小。身为老大的王卫国，打小就用自己稚嫩的肩膀陪着父母背起家庭的担子，醒来抬眼望见的是天，躺着的是地。长着嘴喘着气就得要吃饭，但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里能填饱自己的肚子已经实属不易，可是这“小子”却有着自己的私心。

吃不饱肚子的日子，随着家里兄弟姐妹的增多而增多，有着“野心”的王卫国，不把心思放在农活上，却有时间捡这



只字片语的东西来认识、认识。不放过任何一个可以识字的机会，不错过任何一个可以留存字的“宝贝”。或许今天的我们对于文字信息的疯狂爆炸早已司空见惯：广告传单、报纸期刊、手机、LED大屏……到处都充斥着文字、图片、视频，更多的是在于用更好的设备，享受更优质的服务，

乘坐更便利的车，吃更能引诱味觉的食物……我们的精神渴求越来越高，越来越浮夸，做作但丝毫不影响我们对于奢华的追求。但在那个时代里，可以维持着基本的生活不饿肚子就是一个基层农村家庭最为动心的追求。

为了能减轻家里的负担，王卫国的父亲把王卫国过继给了自己的兄弟。7岁的王卫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亲生父亲，在自己的面前悄悄离去，将自己留在了陌生的延川县郭家沟。7岁，也不过是我们小学一年级，我们的7岁还在故作勇敢地留在学校，一放学咬牙向爸妈证明自己勇敢的年纪，但是王卫国却不得不接受这个现实：陌生的环境，不同的口音，纵使千百般的好，也难以抚平被遗弃的心伤。这时候，奶奶成为了小卫国心里最深沉的温柔。

打败我们的往往不是困难和挫折，那些伟人、名家也都是在无数困难里幸存的胜利者。如何做一名幸存者？往往是我们经历痛苦和绝望时的自我恢复。小卫国在陌生环境里纵使有着千百的委屈不舍，但是他用自己可以面对明天的热情，认真地活在当下。到了可以上学的时候，家里倾力助他上学，在学校里的卫国，用自己的实力获得优秀的成绩向大家证明了寒门贵子的存在。懂事早的缘故吧？卫国做事向来稳健踏实，大家也都信任他。可是时代往往掀起巨浪，让所有人都难以自保。

“文化大革命”的时代浪潮，在中国

的大地上带来难以估计的影响。但就是这么一个初中生，也能成为这浪潮中肆意翻腾的弄潮儿，平时的读书看报，让他年纪轻轻却有着不一般的政治观察力，这个弄潮儿在这时代的巨浪中不断前行，作为红卫兵的代表赶赴首都北京，还受到了毛主席的接见。一个初中生放在当代能做些什么？会的也不过是教科书上一条一框的公式定理。但自小就有着对阅读特殊敏感的卫国，在年纪轻轻就有了常人不具备的敏锐的政治洞察力，可见阅读对于一个人来说是件多么重要的事情！

厚积薄发是历史的必经之路，没有厚重的积累哪里会有枝繁叶茂？长篇小说更是如此，如果没有丰富的人生阅历和知识素养哪里能获得丰富的情节？王卫国自那时起给自己取的笔名“路遥”就是来源于“路遥知马力”。自小以来孜孜不倦的阅读和坎坷辛酸的人生历程，让他带着属于他的故事，窝在煤矿的一个小屋内，独自耕耘，以鼠为伴，以文著心，日复一日地挣扎，日复一日对于未来的渴望，给予他一往无前的勇气和决心。

最鲜艳的花朵是用鲜血浇灌的，而最动人的故事是用生命的燃烧才能著写的。伏案坚持、伏案坚持、再坚持，不敢停歇的是那冲往结局的心，不知疲惫的是那煎熬的心，这么多年吃的苦，这么多年辛苦积累的话语，刺在一张张手稿上。黑夜与白天只是身旁的过客，内心里故事的演绎才是生命舞台上尽情放纵的表演。投入点，投入点，再投入点。拿生命在燃烧的



文字在纸上留下印记，在中国的文坛上树立起丰碑。

呕心沥血的著作，总算完成了，完成了就是好的。其后的二、三部虽然不像著写第一部时那样的艰辛，但一个人在心里演着一场场大戏，在外界却孤独到没有说话的朋友，思维与身体的脱节，灵魂同躯体的争斗，我们看着他笔下角色的演绎，却对他不得而知，试想如果我们不修炼出一颗装着天下的心，怎么照顾好自己和身边的人？

修心，修己。王卫国带着自己一路来时的风雨，用路遥的身份告诉我们什么叫身去心在的永垂不朽。面对逆境和挫折其实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你在痛快地经历了

痛苦之后，仅仅就是过去了。卫国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用他的成长告诉我们，如果你想为了什么而一直冲，一直努力，那么世界也会对你礼让三分，自此你走的每条路都有人为你准备捷径。但是如果你失去了勇气，你便一无所有。修心的痛苦在于不断地自我恢复，而修己的痛苦更在于你每天重复单调地做一些事情，比如看书、学习，我们忍受着孤独沉没在阅读中，用一本本书籍垫高自己，才可以看到远方的美好，也正是我们学习的积累，搭建了一层层台阶让我们触碰到梦想，卫国手持他《平凡的世界》，向我们说着人生这路长着呢！修心，修己。

## 我欠厚夫一本书

——一本盗版书引发的思考

环境工程 1402 班 姚茂吉

都说我们欠星爷一张电影票，然而在《西游·伏妖篇》票房失利后他回应这个问题时说，从没有人欠他电影票。这个说法我很认同，我也喜欢他的电影，然而不代表我就要给他买单。而我今天要说的是关于书，关于盗版书籍，关于那些作者的创作。我现在实在不能忍受使用盗版书进

行阅读，一来是盗版商为了节省成本，使用粗糙的纸张，很差的质感，压缩字体文字，编排看着不舒服；更重要的是阅读盗版书是不尊重作者创作的表现，会侵害别人的利益。

刚刚进入大学那会儿，我不太懂得尊重作家的创作，也没什么钱（虽然现在也

还是没什么钱)，买不起正版，看着盗版书便宜就买下来了。在这个过程中，我逐渐地学会了辨别真伪，区分正版和盗版。抚摸正版书感觉就是不一样，我在考虑价格的情况下慢慢地放弃了摸起来感觉不好的书本，尊重手指与纸张触碰的皮肤感觉。直到遇到厚夫老师之前，我还一直在买盗版书，其实里面的知识是没有罪过的，相反它们是神圣的，我一直这么认为。

那次厚夫老师受邀来我们学校开讲座，主题就是“路遥与《平凡的世界》”。他来给我们讲一讲路遥的经历和人生，因为他就是《路遥传》的作者，刚好之前我买过这本书，就想去找厚夫老师要个签名。我认为拿到作者的签名是一件可以炫耀和自豪的事情，我也知道我手里拿的是一本盗版的书籍，感觉不好意思开口，拿着盗版的书籍去会让他怎么想？一边是想得到签名的渴望，一边是正版书籍的二十几块钱的费用，我在犹豫。当时厚夫老师是带着他写的《路遥传》来到现场的，只是主持人不知道怎么回事，最后也没有给来听讲座的人宣告一声那些书是不是可以

买。我只能一直眼巴巴看着讲台上厚夫老师右手边的那些《路遥传》。我也还记得当时我是渴望在现场买正版的《路遥传》的，如果大家一起都买了正版书的话，我想我也不可能拿着盗版的书厚颜无耻地向厚夫老师索取签名了。后来，我拿着盗版的《路遥传》去请厚夫老师签名的时候，他并没有为难我，不但答应了我的请求，还给我留下了极影响我对于书籍认识的话：“此为盗版书，但可读之。”

我将这句话解读一种对后辈的鼓励，鼓励我们多多阅读，开阔视野和胸怀。我至今感触很深，当时那种触动，夹杂着羞愧和无地自容：我怎么这么愚蠢？！这种想法像是一把刀子插在我的心上。直到现在，那把刀也一直没有拔出来，深深地刺在我心里，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买过盗版书，而且我发誓之后也不会再有这样的事情发生。我时刻记住厚夫老师的寄语，警醒着自己，我不会让自己成为盗版商的温床，坚决抵制盗版书。

“世界读书日”到来的时候，我又买了好几本书。当然，我欠厚夫老师的那本书就在其中。

## 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

——读《病隙碎笔》

英语 1602 班 张萌



韩少功评价道：史铁生是一个生命的奇迹，在漫长的轮椅生涯里至强至尊，一座文学的高峰。

在轮椅上瘫了三十多年的史铁生肾功能出现衰竭，最后被确诊为尿毒症，需要每三天去医院透析血液来维持生命。这就是《病隙碎笔》这部作品创作的大致背景：第一天在医院除了要忍受血液从身体中抽走，接受一遍清洗再重新注回身体的

煎熬，还要经历往返医院路上的折腾，精力消磨殆尽又怎么拿得动笔？等到第二天，他的体况处在最好状态（又能好到哪里去），能勉强撑一会儿，握笔重回写作的怀抱里。到了第三天，血液中的毒素累积，他的体况又再一次恶化，再一次陷入虚弱和无助。就这样，三天三天，循环往复，成就了这么一部注定不凡的作品。

虽然创作的过程受制于身体，断断续续，然而通读过作品之后，那些零散的章节却有着十分自然的连续性。大概是因为笔会因为体况停下，思想却始终在脑中运转吧。

“作家绝不要相信自己是天命的教导员，作家应该贡献自己的迷途。”在史铁生的文字里我们总能感受到他在自己身上深刻的反省。这一点在第二章的前几节中尤其明显。在这几节中，他不再是史铁生，而是成为了一个带着冷眼和嘲讽的旁观者，以毫不留情的目光审视史铁生这个肉体凡胎的人。“我看着史铁生幼时的照片，常于心底酿出一股冷笑：将来有他的

罪受。”对于别人的些微评价，我们尚且带着深深的抵触，而现在竟然有人能敢于如此赤裸裸地揭露自己，亲自将其推到阳光下。

史铁生对自己是毫不留情的，然而对于读者，他却以一种爱与关怀的口吻，仿佛存在于每个人心里幼年那个最和蔼可亲的长辈。在我们犯错的时候，包容却不纵容，循循善诱而不是板脸说教。他奉劝人们“在迷途面前都不要把自己洗得太干净，你以什么与之共鸣呢？可有谁一点儿都不体会丑恶所走过的路径吗”。你看，他并不是像鲁迅那般冷冽和辛辣，仿佛利剑，将人刺得体无完肤，来达到警世的目的，而是以一种委婉却真实、深刻的方式提醒人们，他以一种感同身受的同理心，承认人性中固有的劣性，没有人是单纯无暇的，他也不例外。并且，他丝毫没有一点点圣人的态度，站在高台上指摘别人的错误，而是把自己放到人群中去，和大家一起反思、反省，用自己的先悟领着所有人一起向正确的方向努力。

也许是因为自己饱尝了命运的摧残和折磨，比别人更了解爱的重要性，史铁生总是充满着对其他个体的关爱，不论是人、动物亦或是环境。他在街上见到两只亲密的狗，可是它们有着不同的主人，注定只能各奔东西。史铁生为它们只身活在异类中的相遇感动，又为它们短暂的相逢惋惜。他关怀着它们，为它们的命运叹息。狗的主人抓住绳索，拍着它们的脑门儿，希望它们本分，希望它们把爱献给某

一处三居室，却没有史铁生对它们那般平等的关怀。

在史铁生身上我们能感受到一种深层的坦然。求神明保佑，是人人都会有的心情。史铁生指出：“人定胜天”是一句言过其实的鼓励。每个人都有其无能为力的地方，譬如生老病死。我相信他少年推着轮椅来到地坛下时，也曾向神明祈求，改变他的残疾，亦或是后来为了他的母亲，但神明不为所动。而后来的史铁生，写着《病隙碎笔》的史铁生，看清了当初那个史铁生身上满心的功利，生而为人，终难免苦弱无助，便是再叱咤风云，世界还是要以其巨大的神秘置人于无知无能的地位。只有接受，曾经和现在都接受。

史铁生的坦然其实最能体现在他面对自己的态度上。他把身体比作一架飞机，两条腿（起落架）和两个肾（发动机）一起失灵。躺在透析室的病床上，看鲜红的血从他的身体里流出来，再回到他身体里去，他写道：仿佛听到了飞机在天上挣扎的声音。是的，他在挣扎，为生存挣扎。我不知道其他病残的人内心是一种什么感受，也许有些会不忍直视自己生命的破败吧。但史铁生不是这样的，他设想自己的墓志铭，不是以一种绝望和屈服的态度，而是让自己的生命结束得更完整一些。他看好《再别康桥》中的一句：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徐志摩写下这句话未必是指生死，然而在史铁生看来，这是他面对死生最好的态度。

这是一部病中之作，然而我们却没有

发现一处病痛的消极阴影。我们看到的仍是一个沐浴在思想光辉中的开朗的史铁生。

(本文在“读书之乐乐何如”图书馆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中,荣获书评组三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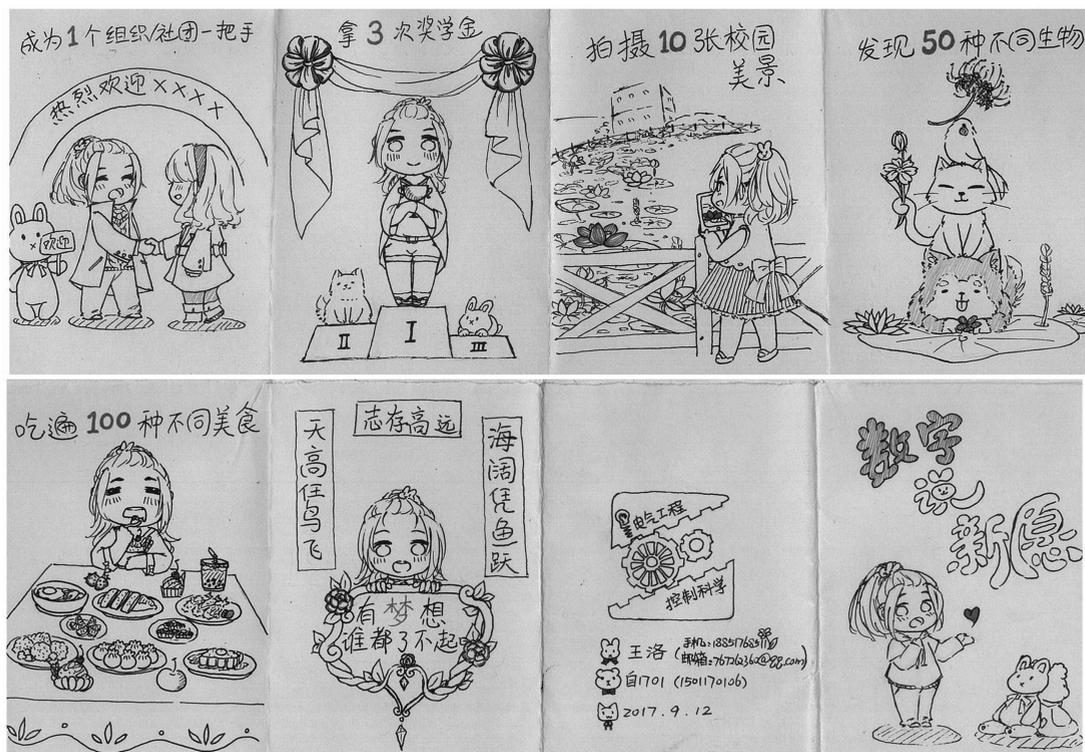
**馆藏信息:**

《明日的田园城市》[英]埃比尼泽·霍华德著,金经元译,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浦江综合借阅处、新模范马路图书借阅处, TU984.12/10033

《偷影子的人》[法]马克·李维著,段韵灵译,逸夫馆第三借阅室, I565.45/10462

《路遥传》厚夫著,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 I25/10864

《病隙碎笔》史铁生著,湖南文艺出版社2014年版,逸夫馆第三借阅室, I267/13299



自动化1701班 王洛同学作品

## 月读时光·食记

聂凌睿

孔子说：“不时不食”，意思是饮食需要按季节，每个季节都吃应季的食物。民间也有“冬吃萝卜夏吃姜，不要医生开药方”的说法。秋季学期开始，不久之后，寒冷的冬季就会到来，大家在享用食堂美食的同时，不妨也来看看老饕们对吃的讲究。

十月书：《明天也是小春日和》[日]  
津端英子/[日] 津端修一著，新星出版社  
2016年5月版

馆藏地及索书号：逸夫馆第三借阅  
室，I313.65/10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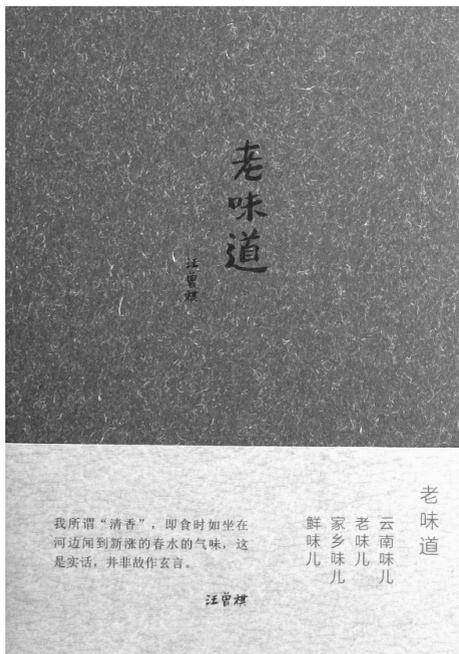
小春日和（こはるびより），指的是晚秋、初冬里阳光和熙的好天气。于归隐乡间，远离都市喧嚣的津端修一与津端英子夫妇而言，每一日的田园生活皆如“小春日和”般的美好：先生为妻子亲手设计她梦中的田园，夫妇二人一起耕田、施肥、采摘果实。

先生为“毛手毛脚”的妻子制作轻便的农耕工具、便于辨识耕种物种的手绘提示牌，为亲朋好友腌制培根；每日清晨，妻子为不爱吃蔬菜的先生制作蔬菜汁补充维生素，一日三餐采摘新鲜的瓜果蔬菜，配合衬托出四季变幻及食材特性的精美器皿，为先生、亲朋好友端出一份份可口而悦目的食物。任凭时光变换，彼此陪伴的每一天都是好天气。

十一月书：《老味道》汪曾祺著，北京青年出版社 2013年10月版

馆藏地及索书号：逸夫馆第五借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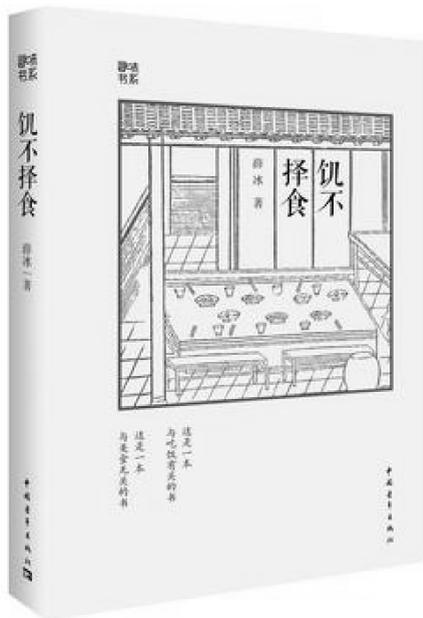
室，TS971/10193



“他有一癖好与同行不大一样，作家们上街大都爱钻书店、逛书摊，而他却喜欢逛菜市场，看看生鸡活鸭、鲜鱼水菜、碧绿的黄瓜、通红的辣椒”，《也馋》（人民日报出版社2015年6月版）作者崔普权如此描述汪曾祺。毕业于西南联大中国文学系的江苏高邮人汪曾祺，是文学大师，亦是美食大师。《老味道》一书记录的是汪老一生在三个地域的三段难忘时光：青年时期的云南、童年时期的高邮、晚年时期的北京，其中既有老饕耳熟能详的汪氏食谱，也有“云南味儿”“老味儿”“家乡味儿”“鲜味儿”。哪儿的东西好吃？怎样吃才还吃？怎样做才好吃？这些问题都可以在该书中找到答案。

十二月书：《饥不择食》薛冰著，中国青年出版社2015年7月版

馆藏地及索书号：逸夫馆第五借阅室，TS971/10305



“这是一本与吃饭有关的书，这是一本与美食无关的书”——《饥不择食》封面上，这样的一句话让很多读者生疑。那么，这究竟是怎样的一本书呢？六十余年的人生岁月里，有不到三十年忍饥挨饿的岁月，这些曾经的饥饿岁月让作者刻骨铭心，但是这本书并不是“忆苦饭”，作者通过“养小录”“梦粱录”“醒园录”“中馈录”及“清嘉录”五部分内容，与读者分享着六十年人生路上有关吃饭的若干实录和感悟，亦以书为镜，提醒国人切不可“饥不择食”。

一月、二月书：《深夜食堂 1—13》  
[日] 安倍夜郎著，陈颖、张逸雯译，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3/2015 年版

馆藏地及索书号：逸夫馆第三借阅室，J238.2/10047 等



一脸凶相的黑社会老大其实内心柔软，总也不红的女歌星命运多舛，外表冷酷的男优有解不开的心结，立志要瘦的胖妹越减越胖……一个人物，一份美食，一篇故事，一种人生，深夜食堂狭小的空间中，每日上演着不同的人生传奇，深夜食堂“マスター”（老板）时刻微笑着，用美食治愈着一个个受伤的心灵，而每一个受过伤、痛过的心也在用他们的故事治愈着读者。

三月书：《随园食单》（清）袁枚著，林梦洁编著，黄山书社 2015 年版

馆藏地及索书号：逸夫馆第三借阅

室，J/10120-15



袁枚（1716—1797 年），字子才，号简斋，别号随园老人，浙江钱塘人，乾隆进士，入翰林，曾先后任溧水、江浦等县县令，后退居南京小苍山随园，优游山水，以诗会友，著有《小仓山房诗文集》《随园诗话》《随园食单》等。治学之余，袁枚对饮食文化也情有独钟，《随园食单》便是其 40 余年美食实践的产物。全书约 2 万字，分为“须知单”“戒单”“海鲜单”等 14 单，外加一序，以随笔的形式，记载了我国 18 世纪中叶（个别食品上溯至明、元代）的 326 种精美的肴馔和茗茶美酒。凡菜点的选择、加工、切配、烹调及对膳品的质、色、香、味、形、器、序均做了精当论述，尽显文人风雅。

## 征稿小启

《劝业乐学》是我校响应国家促进“全民阅读”的号召，反映我校校园文化建设成果而创办的公益性内部交流刊物，旨在进行阅读推广，同时沟通图书馆与读者的交流，从而更好地引导我校大学生“各劝其业，乐其学”。刊物每年编发两期，现敬向全校师生及广大社会读者征稿：

1. 本刊欢迎与图书、阅读有关的文章。包括书评、书话、读书感悟、淘书趣事之类。

2. 本刊欢迎与南京城市、南京工业大学历史文化有关的文章。

3. 本刊欢迎有关个人阅读成长史的随笔文章。文章请务必有感而发，回忆真切，并随文附发相关照片和作者简介。

4. 文稿体裁不限，篇幅以两千至三千字为宜。文中涉及到的重要书、刊、报纸等，请随文附发相关照片。

编者对来稿有因版面需要而进行编辑删改之权。请随文留下您的通联方式，一经刊发，将赠阅样刊，并略致薄酬，以示谢忱。

投稿请发送至《劝业乐学》专用电子邮箱：[qylx@njtech.edu.cn](mailto:qylx@njtech.edu.cn)